

在写作中培养人生大格局

胡爱萍

不少表达能力比较强的同学，能够把景物描写得很美，把情感写得很细腻，把故事叙述得绘声绘色，似乎是一篇相当不错的文章了，但给人的感觉还是缺了点什么。拿这样的文章去参赛或投稿，未必能在众多作品中显现出来。那么问题究竟出在哪里呢？我认为，是因为这样的文章缺少一股精气神。这种精气神，就是我们说的人文情怀和公民意识。

固然，写作是为了表明自己的立场和情感，表达自己的悲喜爱恨。然而，一个人的情感世界应该是丰富的，写作不能仅停留于个人情感的抒发。作为时代青年，更应该关注并讴歌真善美的事物，以真善美打造自我的“精神底色”，为积极向上的人生奠定坚实的基础。这种精神底色内容很广，其中非常重要的，就是一个人应该具备的人文情怀与公民意识。

所谓文如其人，作品体现着作者的心胸和人生格局。我们学习的课文，那些经典篇章，都是非常好的范例。有浸着血泪的爱国诗篇，秉笔直书的中华史传，有与旧世界决裂的宣言，也有渴望新生的呐喊。这些作品讴歌真善美，抨击假恶丑，有鲜明的立场、健康的格调和浓烈的情感，它们震撼人心，令人难忘。屈原感叹“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范仲淹抒怀“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杜甫伤感“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他们或孤独流浪，或身

处庙堂，或窘迫困苦，却无一不是心怀天下，忧国忧民。即使像《老王》这样写普通人的散文，也于小人物小事件中有大情怀；其中寄托的情感，既有对老王个人命运的悲悯情怀，亦有对其善良本性的推崇敬重，作者叙述平实，笔端流淌着对社会、对人生的真情关注，有着鲜明的爱与憎。这样的人文情怀，正是我们在写作中需要学习的。

写作要有公民意识。所谓公民意识，是指关注社会、参与社会的发展，并在这一过程中学习、了解自己的责任与权利。写作的公民意识需要我们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高中生的写作要有社会性，要关注社会上的重大事件，通过对社会事件的评议表达观点，形成思想。写作社会变革、时代进步的大主题，要注意从身边的普通人和日常生活下笔，关注社会、关注人生，更多的是关注我们身边的人与事，然后通过身边人与事的变化，体现对社会、时代的认知，认识到社会变革与个人命运之间的紧密联系，从而增强自己的社会责任感。

作文即做人。时刻保持对真善美的感知力，追求美好的生活，保持对假恶丑的抵御力，清除思想意识中的负能量，在发现中有所感动，在写作中升华自我，这是一个人培养人文情怀与公民意识的重要途径。而具备了这样的人生大格局，你的人生才会有无限美好的可能。

(参考苏教《语文》必修五“写作观”)

弘

毅

HONGYI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史本泉
孙青山
田效方
董玉奎

社长：

刘刚

副社长：

王向坤

本期审读：

马春烨
王天一
王再志
刘刚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马素芳
王彬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C 目录

ontent

卷首语

1 在写作中培养人生大格局

胡爱萍

情感地带

4 我的名字,你的一生

祎儿

5 如果你知道

郭晓佳

6 再见,公爵

白鹿

9 给你的信

刘竞宇

11 父亲的申请书

王婧文

成长季节

14 炊烟,又见炊烟

曲昊玥

15 又是一年花开

郭铭萱

14 十八岁,你好!

栓子

16 任时光匆匆流去

段迎林

18 时光啊,且徐行

季末

静听世音

21 家常话

王再志

22 天街小雨润如酥

邵驿淇

24 一叶一世界

张云茜

25 人间四月天

王振怡

26 夕阳下的乡愁

无名

书边人语

27 枇杷树下说相思

清浅

28 幼安词里寻元夕

张瀚文

34 豪气丹心铸诗词

邵子涵

思想碎片

35 活五辈子

蔡智

宗旨:引领语文学学习,提高文学素养,
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文化长河

37 戏里明道理

38 诵读经典 受益匪浅

小说榜

40 侥幸的麻雀

42 告别图书馆先生

44 风景

46 心路

48 父爱沉默

49 命

曲艺舞台

51 项羽之死

53 诛韩信

呦呦鹿鸣

23 味道

36 白梅

39 读诗

41 春来

47 我不知道

56 偷来的时光

56 命途不顺有怀

56 游故园旧池

56 忆昔

57 哀三国

长篇连载

58 中唐演义(七)

29 一中才俊

30 二月湖畔

刘 刚

刘 越

高欣然

马云飞

忘 川

李坤骏

李昔凝

周若彤

刘 刚

龙图阁

季少卿

梅 林

湖 平

洋牧歌

陌 竹

张宇航

渊 龙

诗 云

薄常乐

诗 云

龙图阁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
《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
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
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2018年4月
(第143期)

主 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封面设计:张晓彤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园博路
99号

编辑部电话:0546-6079779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我们两个的名字差那么多,你是怎么搞混的?天天把我叫成他,把他叫成我。”我没好气地说你。你听后只是笑,过了会儿,缓缓地回应:“天天就叫这两个名字,叫得太多了罢。”我笑了笑,继续一边转笔一边想,这么不同且没有重复的四个字,谁会搞混?

“喂……”“嗯。”……“喂,怎么不说话?”“没,没事。”我还是没忍住,呜咽起来。你刚被惊醒,声音沙哑,立马急急地询问:“是不是不舒服得很厉害啊?很疼吗?要不我给你请假,嗯?”你询问着一切,我否定着一切。“自己可以多在学校逛一逛,等晚上去吃点菜,别嫌麻烦。”我剩下的眼泪再也难以挽留。“没事啦。”“没事就好。对别人的评价别太在意。”隔着几十公里,我还是感受到了你的关切,终于放松呼吸。“哎,我前几天看了一个高中生跳楼的新闻,你可别想不开……”我突然笑了笑:“你别自己在家胡思乱想了,我不会的,你啊,不该把生活重心全放在我身上,你还有工作,或者你也可以培养些别的爱好,毕竟生活是你自己的。”“可我还能干什么呢?”你喃喃道。我叹口气说:“你书柜上一排排的书,都白读了。”

我的名字,你的一生

2017级17班 祎儿



……放下电话,风很凉,我的心却好暖好暖。我后悔了我的最后一句话,也明了了你搞不清我和弟弟名字的原因。

是啊,怎么会毫无联系?我和弟弟都是你心尖上的肉。杨绛先生说过,圆圆死后她好像看见从自己身上掉下了一块模糊流血的肉……这辈子,你说的最多的,大概就是这四个字了罢,你的生活,没有其它背景,我与弟弟便构成了全部罢。一个女人,从梦想着城堡、王子白马的孩童,一路成长,成为母亲。女人天生是感性的,但她们仍然做好了舍弃一切的准备。白马王子与亲生孩子相比,轻如尘埃。

你和所有的妈妈一样,把最好的留给我,怕我受伤难过;你和那些妈妈又不一样,因为你是我的妈妈,我只爱你。你知道我多爱你吗?比从地球到月亮再回来还多很多,很多……

我也曾抱怨过自己名字里

有四个心,特别难写。四叶草是四片心形的叶子,而我的名字里恰有四颗心,我天生是要像花蕊一样汲取着万物芳华带来的幸运。起名字这件事,也着实难为了你和爸爸。大抵在你们眼中,世间最美的两个字,也无法描述我叫的第一声“爸”“妈”。

原来呵,有些事情不是不想做,而是真的,办不到。你无法将我在你心里的地位降低,你无法控制我成为你生活的全部……

妈妈到底是什么概念?

是想着,哪怕成为骨灰也要暖了孩子的余生。

这世上有一个女人,愿为你做牛做马,她便是妈!

如果下辈子,你还要当我的妈妈,可我不要当你女儿了,我要做你的儿子,可以倾其所有,撑起一隅你可以轻歌曼舞的净土。下辈子啊,我会让“女儿是妈妈的小棉被”,出现反例,因为我,我会是你的儿子。

如果你知道

2017级8班
郭晓佳

“后来，我总算学会了去爱。可是你，早已远去消失在人海。后来，终于在眼泪中明白，有些人，一旦错过就不在。”

——题记

“姥姥，你知道吗，我的吉他，那根弦断了。”

我坐在卧室里弹吉他，弹韦礼安的《狼》，弹写给三毛的《追梦人》。可当我循环到《小星星》时，一根弦，崩然而绝。我看着那根崩断的弦，眼泪再也止不住了。这是你送给我的琴，是你给我的最后的礼物。可现在它断了，你教我如何心安？

在你离开我们一段时间后，妈妈突然告诉我，我最喜欢的吉他是你出资给我买的。我的心抽搐了一下。脑海里回想起我学会弹琴的第一天时，给你弹《小星星》的场景。你很欣喜，很激动，像个手足无措的孩子；我也是洋洋自得。如果那时我知道，你已做好一了百了的准备，我绝不会只给你弹一遍，我会为你弹无数遍，直到你感到厌倦。可惜啊，即使我现在弹出一手茧子，你也再听不到这声音了。

你知道吗？自从你去世后，姥爷就很少说话了。他瘦了。他每天都要跑到你的坟头去看你，即使拖着一条病腿。他在他

再过生日，也不再同我说说笑笑。一米六的个子，体重不足九十斤。她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会想起你，“你姥原先……”你走后，她跟爸爸总是吵架，动不动就闹离婚。深夜，她独自坐在阳台上，隔窗看着万家灯火，黯然神伤。她头发白了一层又一屋，掉了一把又一把。

还有姐姐。你知道吗？她有了新工作，一份很好的工作。你生前总焦虑她的生活，现在你再也不用担心了，只是，她也止不住地想你。我做实践活动，偷偷点开她写的文档，一字一句读着，不知不觉，泪水浸湿了衣袖。她在文章中说，她真的很爱很爱你。她期待着领着她的对象回家探望你，高兴地让你参加她的婚礼，可惜一切没有如果。她不责怪你，只怪以前疏忽你。泪水浸湿了她的枕头，也渗进了她的心。

林俊杰的歌写得很好，“可惜没如果”。此刻，你孤独地躺在老家的土地里安眠，我在一中的教室里写一封永远也寄不出的信。如果有如果，我再也不愿放开你的手，让你一个人走。姥姥。

2018年3月13日晚

兄弟家放声大哭，无助得像个孩子，只因为你不在。除夕夜，你一向宠爱的儿子将他独自丢在老家，默不作声，我们毫不知情，只留他一人坐在屋里孤独地看着别院的烟火。我寒假回来，他开口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很后悔和你姥姥吵架。”那种七旬孤寡，对过往的内疚，对未来的迷茫，又一身病痛的感觉，究竟是什么滋味？每次上学，我拖着行李箱离开的时候，总是不舍得看他浑浊的双眼，眼泪斑斑，泪眼婆娑。

你一定不知道的是，关于妈妈的一切。自办完你的葬礼，她就只在地上睡，很少去床上睡。最初，我怎么央求她都不肯，她说，睡地上，就可以感觉到你的气息了。她开始很少吃饭，甚至不吃，不买新衣服，不

再见，公爵

2016级11班 白鹿

2010年的夏天，你千里迢迢从沈阳来到东营的新家。

刚见到你时，你趴在笼子里，又大又圆的黑眼珠怯怯地瞅着我，蓬松的尾巴“呱嗒呱嗒”拍打着笼子。

一瞬间，一眼，便是一辈子。

爸爸让我给你起名字，我便送给你“公爵”二字。

当时正爱《笑猫日记》，其中《那个黑色星期四的下午》中，那只优雅勇敢的金毛搜救犬“公爵”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中。我早就想好了，若家中有犬，便叫这个优雅高贵的名字。

后来，我无数次看见你在草地上、广场上飞奔，黑白相间的长毛随风飞扬，跳跃奔跑的身姿，如此矫健优雅。我无数次感到自豪，除了“公爵”，没有别的名字更适合你了。

你来了没几天，便给我们家带来了一个令人哭笑不得的消息，本以为你是个带把的，经老爸观察……结果是错把巾帼认须眉。

老爸不想要“巾帼”，想把你送走，我抱着你和他讲道理：母犬比公的懂事，母犬比公的温柔啊，母犬……老爸见状，又为难：“可你都管她叫‘公爵’……”我嚷嚷：“公爵怎么啦，人国外也有女公爵咧，又不是只有公的就叫‘公爵’，难不成你还改叫‘母爵’吗！”

老爸投降，妥协。你傻呵呵地拿鼻子拱我。

你留下来了。

还好，你没走。

初到新家，难免胆怯。一开始领你下楼，你赖在车库门口，死活不肯挪地儿。老爸蹲在你身边望天叹气，连哄带吓，你还是赖在车库门口死活不肯挪地儿，一副泫然欲泣的神情惹得老爸又无语又心疼。

后来，渐渐地，你开始在楼的四周慢慢活动起来，然后是离家较近的西边小广场，然后是整个小区、邻小区，明潭公园……随着活动范围的扩大，你活泼好动又有点小霸道的本性渐渐显现，你开始交友、打架、与姬友并肩祸害“天

下”，欺负泰迪、博美、雪纳瑞，顺带调戏大金毛……没过半年，除了那只身长近两米的大白熊，你见了就夹尾巴快蹿，几乎整个小区的汪星人都被你“整顿”了一遍。这下可好了，没有哪个犬爹犬娘不知道小区里有只边牧叫“公爵”。

你那时候可真够熊的。

除了欺负邻家小汪，你还好给自家捣乱。那时你大小姐脾气干了坏事，老爸才呵斥几句，你竟然“嗖”地蹿没了影，老爸追遍全区也没逮住你，最后还是我和老妈出马，火腿肠加犬绳才把你拖回家。刚回家老爸便踢你一顿，结果下次他再遛你再跑……，简直是折腾人。

而你干的“坏事”，无非是偷偷翻个垃圾，啃个剩骨头，见到虾酱或者是某类不可细说的臭臭的东西再忘我地上去滚一滚……

简直是，唉。

老爸欲把你训成一只好犬，便每天傍晚在车库前训你站卧和叼飞盘。不愧是智商第一的犬种，你花了不到三个月就学会了，只是咬到飞盘后就不肯还回来

胎位不正,难产。七只幼犬五只憋死在肚子里。而你也差点因此而死。

捡回了一条命,你颤颤巍巍地继续活着。两个孩子也因一次意外,只有一个小姑娘留下来陪你。

那段时间,你好像真真正正成熟了。你耐心地喂奶,帮女儿排泄,整理清洁她的身体。待她大了点,你耐心地陪她玩,教育她,种种行为让我不敢相信眼前这个稳重的母亲是你。

其实无论什么动物,包括人,只要做了母亲,就会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孩子长大送了人,家里又恢复了原来的状态。但我总感觉你有的地方没变,还是那个淘气灵动的小坏蛋,又感觉你变了,多了一份稳重与娴静。

后来我上了高中,几乎没时间理你了。但每天回去去阳台拿衣服时,只要看见你又在那欢喜地用尾巴拍打笼子,我再阴郁的心情也会透进去一大把阳光。

你七岁了,相当于人的四十九岁。犬入中年。你昔日那份朝气也被时光慢慢侵蚀了不少。你少了躁动,多了一份娴静,少了不安分,多了一份沉稳。你还是那么令人喜爱,并且变得更叫人喜爱。

可你骨子的那份顽劣依然存在。每次出门,见着垃圾你就偷偷去啃,见着小体型的汪你依然会



了,叼住就蹿。

你聪慧可爱,就连平日里光“嫌弃”你的老妈都藏不住对你的喜欢。

一岁多时,你遭遇了犬生的第一场灾难——被马路上的车撞飞了出去。当时老爸懵在了那里,结果刚缓过来又被你一骨碌爬了起来吓了一跳。

你竟然没死,只是四肢破了很大的口子。后来老爸老妈再提起此事,皆叹曰:“真真是多活了这么多年。”

打针、包扎、灌药,大热天里你带着喇叭状的隔离帽,目光幽怨——为了不让你舔伤口,以防感染。你养伤的日子里,一家人连轴转,硬把你养得油光水滑,待遇比人养病还高。那时我常常心塞,为啥你破个皮待遇就这么高,我发个烧还被逼着上学校。

过了这么多年我才知道,你要比人类脆弱得多。

过了这关,你长了记性,不再见汪就蹿,没错,你当初看见

对面有只汪就“sa”蹿出去,然后就被撞了。不过你那份不安分依然压不住,见了小汪就摠在爪下,见了小汪就摠在爪下……后来那几只小汪见你伸爪就撒丫子狂奔,唯恐再一次被你蹂躏。

你说你,咋这么坏呢。

你确实有些顽劣,但年龄渐长,你渐渐成熟,那份温柔与对我们的爱也愈加明显,每次出门一回来就能听见你激动的哼哼,只要我去阳台,你一定会耳朵往后一贴,尾巴把笼子拍得“啪啪”直响,大眼睛里溢出甜蜜粘稠的欢喜与温柔。记得那次自驾游回来,老爸去叔叔家接你,你直接站了起来,前爪扒着老爸的腰怎么也不放……你就像一个顽劣的孩童慢慢成长,慢慢懂得怎么表达情感,怎么让我们知道你的爱。

四岁那年,你怀孕了。第二场灾难也随之而来。

伸出爪去摁。这时你似乎把沉稳与娴静全吃了似的，又回到那个麻烦精的状态。

这个寒假我天天带你出去，每每看你啃垃圾就气不打一处来，一进电梯先抬脚踩你，边揍边骂，吓得你缩成一团，耳朵倒贴得快黏在后脑勺上了，导致后来好长一段时间遛弯回家，进了电梯，我还没说啥，你就先自觉靠近角落缩成肉球，眼珠子滴溜乱转，生怕我一脚踹在你头上似的。

现在想想，我真的对不起你。就算你犯了错，我也不该发那么大的火。想来，竟是我拿你当了发泄桶，把自己的烦躁全发在了你身上。

可还没待我悔过自新，你出事了。

今年三月，你第二次怀孕，孕期到了时间，你产下了四只幼犬。可谁知你肚中竟还有一只胎儿未产出，但发现时，你已奄奄一息。

拉去做手术，你的子宫已感染溃烂。过了不到一周，你因内脏大面积感染，再也没睁开眼。

在你生命的最后一周，全家人都在为你着急。平日里嫌麻烦的老妈在那一周真真是最费心的，每天中午、下午下班，先赶到医院看你，四处寻药，500元一瓶的蛋白，她拿了三

瓶，只为让你多一点生的希望，每说起你，她的眼中全是忧虑与自责，让人心痛……

那天下午医院来电，说你快不行了。我和父母带上你的孩子去医院看你。那天我第一次看见老爸哭了。是他把你抱回的家，你最爱的人是他。那天下午，他多年的感情像是全部被点燃了，骇人的高温让他在一瞬间丢盔弃甲。

到了医院，我看见了。你壮硕的身体早已瘦了下去，黄黄的肚皮无力地起伏着。听着我叫你，你挣扎着坐起，奄奄一息的模样令人心碎。我伸手抚你的头，却发现，你已经瘦得只剩皮和骨头了。

你那双棕色的眼睛如此混浊，无力地盯着我们。老妈哭着把孩子们放在你跟前，可你，连舔一舔他们的力气都没有了。

老爸老妈蹲在你笼前和你说话，像是要把你最后的样子深深映入大脑。我靠在门旁，双眼干涸，人却近乎呆滞。

第二天早晨，你走了。

我没有哭，因为我知道，你陪不了我们一辈子。可谁又知道你离去得如此匆忙。

这时我才感到后悔，后

悔为何之前老凶你，为何不多陪你。可是，失去了再后悔，又有什么意义？

陪了我们七年，你走了。

你漫长的“一辈子”于我们却如此短暂。

我知道挽留不住你，我只能俗气地请求，来世，还能让我看见你神采飞扬地在草地上狂飙，还能让我看见你顽皮地欺负小汪调戏大金毛，还能让我看见，你耳朵往后一贴，尾巴把笼子拍得“啪啪”响，大眼睛里闪着温柔喜悦的光。

那么，再见吧，公爵。

后记：

吾之爱犬，名为公爵，生于2010年1月，卒于2018年3月。

公爵陪了我们7年。这7年我看着它从一个幼稚毛糙又可爱的捣蛋鬼，一点一点长成了一只魅力无限的边境牧羊犬。

公爵走后，我多次萌生为它写文悼念的想法，却每每因心痛而无法下笔。最终，我总算鼓起勇气，写下了这七年的点滴。

丧犬之痛如同钝刀子一般慢慢切割着我的心，每一次钝痛都那么清晰。

我相信有不少同学家中也养犬，在此特嘱一句：好好陪它，别冷落它，一定要让它幸福。

因为它只能陪你十年，你却能陪它一辈子。

完笔于2018.4.7晚。

给你的信

2016级16班 刘竞宇

亲爱的爷爷：

第一次给你写信呢，有些小紧张。其实我想了很久，提笔又落笔，最终还是决定写下这封信。

我有翻到过你年轻时的照片，你穿着军装，高大挺拔，眉宇间透着一股英气。在那个兵荒马乱的年代，你带着微笑款款而来。你真的是个很帅气的人，就算是拿今天的审美来看，也依旧如是，当然了，现在的你也依旧是个帅老头。倘若你再年轻几十岁，必定会招来一大批小迷妹的追求吧！

你呀，爱串门，爱溜达，爱唠嗑，每次只要回老家时你不在，总能听到奶奶无奈地抱怨：“又串门子去啦！”如果你不串门，那就一定是在家里看电视，你和奶奶就是喜欢看山东卫视，我总是说换个台看看吧，都看了多少年了，你不说话，默默将紧攥在手里的遥控器递给我，虽然嘴上说着不在意，让我看我想看的，可脸上的神情就像是丢了糖果的孩

子那般委屈。说到这儿，我突然想起来，有次我们一起回老家看望你们，一直待到晚饭后才离开，走到半路发现钥匙落下了，于是我和妹妹回来拿，爸爸妈妈则是去了同村的姑姑家聊天。和我想的一样，你和奶奶果真是在看电视。可是啊，太安静了，这不像那个爱唠嗑的你啊！电视里激动人心的比赛似乎是唯一的一点儿声响了，你们麻木又冷漠地看着电视，我不禁想，原来一直说着没事的你们，竟是过着这样安静的生活，令人心疼。我赶紧推开门，“你看看，我都跟我妈说了要记得带钥匙，可她还是忘了。”忽然你们就像刚醒来一般，忙着找钥匙。我和妹妹留下来陪你们看完了那场比赛，你也恢复了那个爱唠嗑的你。所以啊，你是怕孤独的吧。妈妈常说，人老了就越发希望身边能热闹点儿。你那么爱孩子，一定是常盼着我们回家的吧。真是对不起，那么多孤独的夜晚，都只留你和

奶奶作伴。

你呢，勤劳能干，还从不抱怨。逢年过节大家都回家时，你总能一个人将一大家子的饭都做好，不仅速度快，而且还能保证质量，色香味俱全。我呀，从小就是被你这好厨艺给喂大的，所以现在这体重就是减不下来。小姑娘爱美嘛，有时我也会半开玩笑似的责怪你，可你却很开心，你总说这叫健康美，还让我千万别学电视上那些为减肥搞坏身体的小姑娘。“人这一辈子啊，没病没灾的，就是福了。”

其实我明白，此生无虞，这是你对我最大的期许与沉默的爱。

姐姐总是对我说，其实兄弟姊妹几个里，你最疼的就是我了。那时我仔细想了想，觉得我们对你的爱是差不多的，可还是带着一丝侥幸，也许姐姐说得对呢。姐姐会这么认为，恐怕是因为在我的成长轨迹里，你的参与是最多的吧。我从小就在你和奶奶身边长大，奶奶年轻时曾做过老师，所以她教会我读书写字；而你呢，则教会了我许多手艺功夫，折纸、手

影、剪窗花,这都是最基本的,你还教会我做板凳,用枝条编笼子,对了,你还教会了我下棋、打牌,虽然这些“功夫”常被奶奶冠以“没用的东西”,但我依然很庆幸小时候的自己耐心学完了这些。慢慢地长大了,到了上学的年纪,爸妈就把我接回到了身边住,你呢,也没闲着,常常坐17路公交车往返于我家和老家,有时是为了偶尔来接送小学的我上下学,有时是为了给我家送来菜园子里新长出来的菜,有时是为了些琐碎的小事。其实你并不是只有爸爸这么一个孩子,你也并不是只有我这么一个孙女,可你仍是频繁地来到我家,那我是不是可以自恋地认为,你是最疼我的呢?

当年我考上市一中的时候,你自然也是打心眼儿里替我高兴,甚至以物质来奖励我,你还承诺,等我考上大学时,会有更丰厚的奖励。

可你,又去哪儿了呢?

你是不是以为闭上了眼睛,就可以忘掉承诺了呀?这可不兴,怎么可以只给哥哥姐姐,没我的这份呢?小时候你陪我下跳棋,我总是耍赖多走几步,所以你现在是想学我要赖吗?我还没考上大学,还没参加工作,还没结婚生子,我

的人生还有那么多重要的时刻,你怎么能自私地全部错过?不是说最疼我的吗?

2017年农历十一月初三,重症监护室,你永远闭上了双眼。我没能见到你的最后一面,可同一天的我内心莫名不安;初四,妈妈颤抖的声音从听筒传来,我死死地捂住嘴巴,肩膀不住地颤动,泪如雨下;初五,你的葬礼。突来的暖阳天,大家都说是你心疼孩子们,怕我们跪在外边会冷。我相信他们说的对,因为你就是这样一个温柔又善良的好人啊。其实初二的时候,医生就已经下了病危通知书,可你一直到初三才离开我们,妈妈说你是心疼我,担心我以后每年过生日都会伤心。对啊,我的农历生日是初二。现在想想,或许姐姐说得对,你真的很疼我。

你走后,生活还是要继续,大家也似乎都回归了原来的生活。爸爸他们回到公司正常上班,哥哥姐姐也回到大学继续学习,而我也恢复了三点一线的高中生活。日子该过的还是要过,只是大家都明白,有些东西还是变得和以前不一样了。我最心疼的就是奶奶,使唤了你大半辈子,突然间就好像失掉了所有的依靠,常常放空自己,安安静静的,不吵不闹,偶尔也会谈到你,只是带着哭腔,眼眶湿润。不过

你放心,我们都会好好照顾奶奶,也会照顾好自己,时间会治愈一切,一切都在向好的方向发展着。

爷爷,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老家小院的那棵无花果树,不知缘由的,我最近常常想起那树所结的无花果。不知道什么时候,那树消失在了小院里。记得小时候我最爱吃的水果便是这无花果,可时间太长了,我现在早已忘记了它的滋味。爷爷,你带着这无花果来梦里告诉我,好吗?

院有无花果树,树结无花果。余幼时所爱也,今已不复见矣。

不复见矣。

爱你的孙女

2018年4月15日

后记:

11月初二,重症监护室外,透过开开关关的门,我见到了爷爷生前留给我的最后一面。大爷在病床旁摘下口罩,俯身说着什么,身旁的姐姐早已眼眶泛红,抽泣不止。现在想想,那只缓缓抬起,又慢慢落下的手,竟成了爷爷留给我的最后映象。

这手,似是眷恋。又似道别。



父亲的申请书

2017级9班

王婧文

☆
情感地带



冬日的阳光不再那么灼人,夹杂着些许的凉意,通过窗棂,冷冷地照着桌子上的一张纸。方方正正的纸上,白纸黑字没有丝毫的装饰,也没有华丽的辞藻;“申请书”几个字却格外刺眼,如同一把闪着寒光的利刃,从背后直插我内心的深处。沙沙,沙沙——是那张纸在倾诉还是我的心在流泪?如同倒带的老电影,那一幕又浮现在我的眼前……

那是一个普通的夜晚,城市上空灯火交织,月光一步步爬上屋顶。那间屋子温暖依旧,一家五口围坐在桌子前,其乐融融,愉快地谈论着还在母亲肚子里的小弟弟。就在这时,父亲拿出那张早已准备好的纸放在桌子上,表情严肃,仿佛有重要的事情宣布。

“不就是一张纸吗,干嘛

搞得那么紧张啊?”我心里嘀咕道。“我要……唔,我要去新疆了。”父亲向全家宣布,语气里带有一丝紧张。周围的空气迅速紧张起来。仿佛晴天霹雳,我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盯着父亲,怨恨、不舍……百感迅速集结,汇成一股潮水,一次又一次涌上我的心头。

“你不是说过吗,在我中考之前不再出去了,天天在家里陪我吗?你怎么又反悔了!”我用带有哭腔的语气,冲父亲咆哮。“新疆那边需要我。”父亲镇定自若,如同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样。“那我弟弟呢,你总不能让他从小生活在没有父亲的环境中吧!”“他还小,不懂事,等他懂事了我就回来了。”父亲仍是面带微笑。我心跳加速,情绪激动……

“你就这么舍得离开这个家

吗?”这次他沉默了。我抬头望着他,泪水在眼里打转儿,但父亲眼神里依旧是那份坚定。

我让母亲劝说父亲,可是母亲说:“这是你父亲已经决定了的事情。我也舍不得呀,但是你得理解他的想法,这是他一直想做的事儿呀。”不,我不能理解。他不是总说要陪着我们的吗?怎么突然就要去新疆了呢?这对他来说也许是好事吧,但是他考虑过我们的感受吗?

那天晚上,父亲悄悄地走进书房,坐在桌前,拧亮台灯,将那张纸放在桌子上,铺开展好。台灯的光刺破白昼,寒风透过起伏的窗帘,刺痛我的神经。他坐在那里,一手抚纸,一手执笔,一笔一划,组成了几个冰冷的字:“我申请支援新疆,为建设新疆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灯光下,父亲双鬓的白发,每一根都诉说着岁月

的沧桑；原本深邃的眼眸，也布满了血丝。

没过几天，父亲便去新疆了，只留下了这张薄薄的、几乎没有分量的申请表。“不就是一张破纸吗，黑字白纸不都是一样的吗？有什么好稀罕的！”我满不在乎，随手便将它塞到书桌最底层的橱子里，并在上面压了厚厚的几本书。

岁月轻轻流淌，记忆里的一切，似乎都在飘远，都在逝去，就像那些盛开在春日里的花朵，曾是那么恣意的绽放，在夏日的暖风中，却也渐渐凋零。那时，由于母亲怀有身孕，父亲承担起我生活起居的一切琐碎之事——每天早上像忠诚的闹铃般催我起床，亲自将便当塞进我书包，甚至冬天里害怕我迟到，提前下楼把车发动起来。但是突然间，他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早上起来，我一边揉着眼睛，一边看向时钟。“呀！都这个点了，你怎么不喊我起床！”我下意识地大叫。一愣神，恍悟，心里突然空落落的，鼻子一酸，强忍住泪水，刷牙、洗脸、收拾书包，跑步去站台搭公交车上学。日复一日，我逐渐习惯了依靠自己，自己设定闹钟、自己去厨房把做好的便当放进书包，一个人提前五分钟去家门外的公交站台等车。但是，心中



不变的，是对父亲的思念，还有不理解。我不能理解他为什么去离家那么远的地方，我不能理解他为何承诺陪着我而又食言，难道他不知道这个女儿有多么需要他吗？

中考的日子一天天近了，弟弟也出生了。他的出生给家里带来了不少的欢乐，母亲每天穿梭在我和弟弟之间，身形越来越瘦小；但是不知怎的，每天晚上我依旧会摸索着打开父亲书房里的灯，灯光透过灰尘洒下晕黄的光，竟多了一份冷清。父亲在新疆工作忙碌，很少有时间与我交流，中考的紧张也让我暂时忘却了父亲的离开。我有时会拿起手机，透过那小小的、冰冷的屏幕，与父亲唠几句家常，看着父亲日渐消瘦的面庞，脸上那几道

深深的皱纹，诸多情愫涌上心头，我却无法言表，最终只留下了“嘟嘟——”的声响。

那次通话，父亲和我说定，要回来陪我中考。那段时间，我仿佛做题也更加来劲，恨不得把所有题库都做完。临中考大概还有两周的时间，我接到了父亲的电话：“我工作忙，脱不开身，你中考那会我估计是回不去了，你要加油啊！”电话那头的语气平淡至极，而此刻的我瞬间泪目——气愤、委屈、怨恨、思念、无奈……种种感受充溢全身，我喉头发紧，对着电话掷了一句：“不回来就不回来！”挂了电话，我如同寂寞的风在旷野里咆哮，而心却让无奈、怨恨与思念涨满。不知怎的，竟产生了可怕的冲动：我要把那张纸拿出来，撕得粉碎！

中考结束了，父亲终究还是没有回来。对父亲的思念战胜了



“小火车去喀纳斯湖吧！”“明天你带我去红其拉甫，去昆仑山上找西王母的坟墓吧！”

在前往喀纳斯湖的路上，我正打算问父亲路边的标志，父亲的手机铃响起。对话结束，父亲充满歉意地对我说：“孩子，有一个病人情况危急，我现在得马上赶回医院，我先送你回住的地方，行吗？”我拒绝了，选择和父亲一起去医院，不仅是想

对他的埋怨，我考试结束后第一时间买了飞往新疆的机票。第一次出远门，又是这么长时间以来即将第一次见到父亲，忐忑、激动全都写在我的脸上。下了飞机，又经过好几个小时的辗转，终于来到了父亲工作的地方。“爸！”我向走廊里那个背影喊道。那个身影高大而宽厚，岁月的痕迹和生活的磨练仿佛都能从背影中体现出来，我知道那就是我的父亲。父亲转过头来，有几秒钟的失神，然后脸部肌肉瞬间绽放：“你怎么来了！”一阵欣喜之后，又是老生常谈的责备：“一路上这么远，你这样一个人过来危不危险呀！你说你怎么胆这么大呢！”“嘿嘿，胆大才是您的女儿嘛。”“就你会说话。”兴奋的我忘记了父亲的忙碌，开始计划出去游玩的路线。“今天咱们坐

陪着父亲、和父亲待在一起，更是想看看父亲工作时的状态。从前父亲总是说工作忙，我以为那是父亲的借口，“能有多忙嘛！”然而，我目睹了父亲工作的样子后，心里一阵羞愧。病人、家属、护士、其他医生，父亲耐心细致地和每个人沟通交流，穿梭在医院的各个房间。接连不断的电话，各种各样的文件，父亲置身其中，无论多么繁忙，始终从容应对。夜深了，城市安静了下来，忙碌了一天的人们，也进入了梦乡。此时此刻，窗外的月色是那样的迷人，宁静中带着点深邃的气息，让人不知不觉沉醉其中。本以为父亲可以陪我回到住所，哪怕就是陪我聊聊天都行，然而他用一句“我还没忙完呢”就把我打发了。我不知

道，有多少人像我的父亲一样远在千里外的异乡，在这样的深夜里埋头工作？月光下我呆了很久，只余下一声轻轻的叹息。

夜里起风了。风吹动窗帘，惊醒了早已入睡的我。此时，仰望着窗外的夜空，我的心却是如此的平静。父亲的工作是他的选择，是他的志向，是他的坚守。对于这样的父亲，我不能再苛求、不能再任性，只求以后能像父亲一样，成为坚毅、奉献的人，投入到为人民服务中去。曾经想说的话变成文字，我提起笔，留下一份心灵的诉说：

云卷云舒，花开花落，
被未来和现在涂抹的过去，
沾染了以往不曾预料的颜色。

把冬夏化为艳春，
把执着化为坚守，
在岁月里无声奉献，
默默坚守在爱的角落。

“吱呀。”我轻轻地推开父亲办公室虚掩的门，见父亲伏在案上，手中还握着一支钢笔，一束昏黄的光打在他布满白发的头上。桌旁放着我两个小时以前给他拿来的盒饭。我伸手摸了下饭盒，凉透了……



炊烟，又见炊烟

2017级22班 曲昊玥

人的内心的苦楚无法言 木的主干，那样的话，炊烟便会

说，人的很多举措都无可奈何。

——题记

很多年后的某一天，我踏上了回家的路。那里早不复往日繁华，围墙坍塌，秋风瑟瑟，唯有一只老狗，守着这一份荒凉，对着过往的行人狗吠阵阵。乡里，已无一人。

这是我很多次在梦境里亲眼目睹的画面，但我没有去证实。我一直坚信那个小村依旧守在一垄麦田旁，在每日固定的时间内炊烟阵阵，连同那万家灯火，一起构成人世间的模样。所谓人间烟火，也不过如此。那袅袅升起的炊烟，正是一个人的存在，最大的证据。

在我最无忧无虑的童年，炊烟是回家的信号，我在田垄上采着棉花，看一户户人家仿佛约定好了一样亮起灯，不一会儿又将炊烟升起。乡下可供烧的东西不多，棉花采过后剩下的枝条是最常见的燃料，烧出来的烟带着棉花一般的轻柔。也有人家喜欢烧枯死的树

笔直升上天空，带着一点灰色与落日相融合。所谓“大漠孤烟直”，估计与这个画面差不了多少，只是少了点苍凉，多了些人情味罢了。我看到各种各样的炊烟无声地升起，踏上了回家的路。那时的我最喜欢拿一根柴禾点燃，看着火光在它前端迸发，冒出特有的烟火味。我用双手举着它，昂首阔步地向前走，想象自己是乱世中的神，用天赐的神力照亮众人前行的路。那根柴禾，在我走进家门便已燃烧殆尽，它同样化为一阵烟飞向天空与同伴相遇，在这个村庄的上空俯视着众生。

爷爷说过：“炊烟证明我们还在。”有一年冬天，大雪封路，家中已无多少可吃的东西，我坐在门前看雪花飘落。妈妈没有做饭，但还是燃起了饭灶。我说怎么这么冷，妈妈说来这儿烤会儿就不会冷了。饭灶里的浓烟顺着烟囱爬向天空，像极了炊烟。我听着柴火发出的噼啪声，慢慢地，身子被火烤热。窗外寒风吹彻，唯有那一缕烟

添了几分暖意。后来，我才知道，当时村中的几十户人家都在用饭灶取暖。那一天，没有多少炊烟，但人人都在用一缕烟，证明自己在雪中的温度。

自此我一直想念，炊烟是能将人联系在一起的。

去年暑假，我再度回到家乡，天然气早已普及，柴草垛也成了历史。我蹲坐在门前，一直到夕阳西下。聚坐的人们一一散去，我却依然在等待着。忽然之间，远方升起了一缕细烟，接近于白色，仿佛透明。我望着它的升起与消散，看它与落日相融合。它或许是这里仅存的一缕，或许不知在什么时候会真正消失消散，但我一直注视着，直到落日余晖，星布满天。

那袅袅炊烟走了，但走得并不远。我本可以奋起追上，但我却驻足凝视，看它远去。

这个时代本身即为更替与蜕变。这缕炊烟，曾经是我作为这个村庄的一分子的证据，而现在，它将成为时代更迭的回忆。或许我们常常惋惜回忆的消散，似乎旧日时光难以复制，但事实上，随着世界向前奔跑，人性的温暖从未真正消失。我们靠着回忆，守望传统，但同时，更是在向前展望。那缕炊烟已然远去，但新的生活材料，仍然能够让我们感受到同样的温暖，并且能够拥抱新的时代。

又是一年花开

2017级14班 郭铭萱

薄如蝉翼般的花瓣在微风中舒展，此时若有女子的卓约风姿，便最合时宜。孟春时节，春风踱踱，徐徐吹开盛满眸子的碧波，轻轻挠着少女多愁善感的心思。隔着万千山水，我仿佛嗅到了那几千株紫荆花一齐绽放的清香。沐浴在蛰伏了一个寒冬的植株那复苏的悸动里，此时春风怡荡，赏花正好。

南方的春来得早些。北方尚未见垂柳抽新芽，江南的花早已开了不知几个日夜。花枝招展，粉嫩嫩地点缀着树梢，抬首望向天空时，粉与蓝的交织妙不可言，似粉蓝釉彩的瓷瓶，或是童稚信手的涂鸦，抑或国画大家的写意手笔？我竟不敢妄下谬言，这番光景，惟有身临其境，才能用心去感受吧。

极力捕捉那一抹小小的镜头时，竟暗暗为那拘泥于框格中的存在而惆怅，万事皆有自

己的命数，我仿佛透过厚厚的玻璃预见它们的命运。花期过，花神退位，美丽素雅如她不过也化作过往烟云，空留一片怀念罢了。唉，不怪黛玉葬花空吟：“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触景生情，想不到自己竟也变得如此善感起来！我不禁将手轻轻抚上额端，脑海里闪出一个故事，一个凄美的故事。

那年，刚刚上门提亲的人，不知踏断了几根门槛。她是不谙于男婚女嫁之事的，奈何世风如此，便是她不愿又能怎样呢？冰人带了喜帖予她父母，——是县令之子。两家欢喜地应了，于是做女红，缝大红的喜袍，她只麻木地等所谓的“大喜之日”。她不愿离开家，不愿离开机杼声不断、花香气萦绕的小院落。终于那一天还是来了，她被扶着向轿子走去，一步步

走得慎微。忽闻得一阵沁香，她透过红红的盖头向下望时，原来是她栽的花啊，想到即将离去，眼泪蓦地淌下，滴在绣鞋上。霎时，阳春时节，花瓣竟纷纷落下，铺成一张新娘子要走过的芳香馥郁的花毯，花落尽，少女的芳华，终是随那春泥掩埋在那片名叫青春的土地里了。

我不禁潸然泪下，被自己拟想的故事所打动。是啊，青春就是一朵花，有自己的花期，也有自己的命数，但也有，把握最美时光的勇气。每个人，都想活得潇洒，都想绽放得更加绚烂，那便大胆地尝试去吧。当下的青春就是我们的资本，不必浅尝辄止，大步向前迈进吧！

又是一年花开，请允许我，面对花神，期许一份心灵的愿景。



任时光匆匆流去

——致我这过去的高中三年

2015级 段迎林

2015年8月22日,我来到了这里,东营市一中。

十三班

这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在这里,我见到了上课竟然从来都不睡觉的人:董方悦。

作为我的同桌,他始终挺直腰板,右胳膊放在左胳膊上,仰着头看着正前方。学习好是没说,有两次地理考试直接全是满分,这让我们赞叹不已:就是厉害。

然后就是杨一叶同学。同为文学社员的她,有着和别人完全不同的性格。有吃的,那是一定要吃的!有照相的机会,是一定要自拍的!现在我的手机里还有她的自拍,挺好的。对了,她还是第一任班长呢!

作为班里的身高担当,老朱是一定要炫炫的。打篮球踢足球无一不好,那爽朗的笑声至今仍在我的耳边荡漾,荡漾,还是荡漾。我俩之间还有一段

不能明说的故事,甚是值得回忆!

还有那个说好要在一起一辈子的锡盆!我们总是说他有一堆兄弟,比如铁盆铜盆锌盆之类的盆。每天晚饭时间,我俩怀中总会揣着一笼小笼包,围着操场听着广播跑上四五圈。当世界上的电子科技有了什么重大突破的时候,我们在空间总是忘不了彼此。到了现在,他还是一口一个“狗段”“狗段”的乱叫,就怕啥时候给我一斜叫成“狗蛋”!

辰哥是个哥,她不仅弄坏了我的手表(辰哥内心:我没有!),喝了我的酸奶,吃了我的汉堡,用了我的USB,还成天睁着一双大眼睛做着数学题。当时我数学烂的不行,每次收卷都看到她的三角函数化简成功,我的内心就沉重一份。唉,没办法,谁叫人家是个哥!

化学老师振民哥,是一个很厉害的人。当年他为了练就

一身精湛的排球本领,不惜牺牲了小拇指,养了好长一段时间,他写化学方程式的手终于才不歪了。最让我感动的是,在大雪纷飞的早上,他和我们一起扫雪扫了三遍才满意地回了教室,临走的时候还站在天桥上拍了一张桥下的美景。这实在是艺术气息啊!

红青姐姐作为我们的数学老师是非常严厉的。记得那是一个冬天的晚上,下了第一节晚自习,她搬来了两箱子樱桃。我和锡盆立刻从她严肃的表情中领会了过来,端起樱桃和盆子就往洗手间跑,把樱桃洗得干干净净,给大家发了下去。她一脸满足,我们脸上笑嘻嘻,心中感动的稀里哗啦:樱桃挺贵的!

最后就是我们的物理老师了。她上课十分幽默愉快,时不时让我们上台替她讲课,我们班的物理也挺争气的。但是到了最后的紧急关头,她去生二胎了。班里物理全线崩塌,最后一次考

试一半的人不及格。但是想想她又生了一对龙凤胎,也挺好的。

分班那天,班主任没有来,我们不知道为什么,当高二十三班的班主任念完了各自的归属之后,我们互相道别,摸了摸墙上的壁纸,闻了闻讲台上的粉笔灰,走了。到了高二。

十五班里的事儿

我们的班主任是个很神奇的人物,我们班里的人也很神奇。

徐老师吧,不得不说,他口气挺重。每一次我们犯了错误,他都会很严肃的把我们叫到办公室,严肃的给我们灌鸡汤喝,以至于我现在胆固醇含量还是挺高。记得他发布的第一个禁令:下午迟到的人去办公室门口罚站一节课。当天下午就有人中招了。服气。

还记得那是2017年大年初八,我们整整齐齐地到了办公室,一个一个来交作业。看着徐老师那紧缩的眉头,我就想完了,大事不好。整整查了两个多小时才把我们放了。现在想想,真是有惊无险啊!

2016年12月31日,是我们终生难忘的一天。由刘、王、丁、张四人组成的主持团引导整个演出有条不紊地进

行。当徐老师引吭高歌的时候,全场沸腾了!这就是大家心中的男神!当然,幸福来得太快就像政治老师。他一进门就到了游戏环节,我们成功地套路了他,用衣服夹子夹住了他的耳朵。还有张雪珍姐姐,为了元旦没有语文作业,我们抢凳子也是个戏精上线!那晚我们用传说中的崂山可乐把自己灌得酩酊大醉,晚上十点一个宿舍拖着一个柚子,心满意足地告别了这场盛会。

转眼就是农历的大年三十。在微信群里,政治老师准时出现。零点的钟声敲响,屋外烟花齐放,屋内饺子上炕,网上红包纷飞。经过这场手速的比拼,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政治老师有钱人。

宋爷是神一般的存在。他经常讲着讲着地图就往美国加利福尼亚旁边一指:我儿子在这!每一次叫你去办公室,从来都不用严肃的话语使你难堪,而是用自己的故事让你感悟。每天西装革履,头发无人匹敌,拖堂从来没有理由。我们都不叫他宋老师,他就是我们的宋爷!

陈老师是一个生活经历非常丰富的人。他儿子的故事教给了我们太多太多。在他看来,在他眼里,数学(文科)135分是很简单的。作为梅西的忠实粉丝,他的电脑桌面就是梅西。上次看到新华书店有一本《梅西传》,正

在考虑要不要毕业后留给他聊作纪念。

老卢吧,有着帅气的发型,从来都不让教室透进来的寒风吹乱了他的头发,又想让春天的微风去轻轻抚摸。他讲课已经到了大学教授的水平。根据小道消息,他一讲课,某些人就昏昏欲睡。上次看作文的时候发现我俩祖籍还是一个地方的,真是荣幸。

现在,不管是班里的老师还是同学,都在为一个共同的目标努力奋斗:高考。

我们仨

我们三个是宿舍中“存活”下来的原住民。从最初的402(上)到402(下)到现在的302,我们三个人始终每晚都能看见对方。

每天早晨,闹钟响起。我起床关了闹钟,刷牙洗脸后叫他们起床。张总会在半梦半醒的时候问一句:段几点了?听到答复后来一句:哎呀太早了再睡会儿。最后我终于烦了,他也终于带了个闹钟来,不再问我。

临走的时候我一定要叫一下滨的,作为我走之后第二个叫人起床的人,他总是以一声“嗯”回复我。最后发展到了这种程度,我们二人“嗯”起来没完了,“嗯”完了我走了,他继续睡。

我们三人一开始脾气上都是有些棱角的,但是经过两年的风浪之后,对彼此都已经磨平

了。滨是三人中最爱学习的,每次去厕所的时候必定会拿一本书。张是三人中模仿能力最强的,戏精一上线,停都停不下来。我是三人中最大方的,我柜子里的东西,大周回来之后总是食物最多的。

在教室,我们三人互相监督,看谁睡觉;在校园,我们三人衣冠整洁,看谁回头率最高;在食堂,我们三人谦让有加,看谁碗里的饭最少。我们三人,看似有时彼此不容,但其实,我们内部还是十分团结的。

希望我们宿舍门上的诗句可以灵验,“待到金榜题名时,手机屏前笑”。

END

三年,三十六个月,就这么过去了。时间虽然像海绵里的水,挤一挤总是有的。但是把海绵放在那不消一会儿,水就蒸发没了。这三年,有乐的苦的喜的悲的,有晴天阴天雨天雪天。但我们都经历了,不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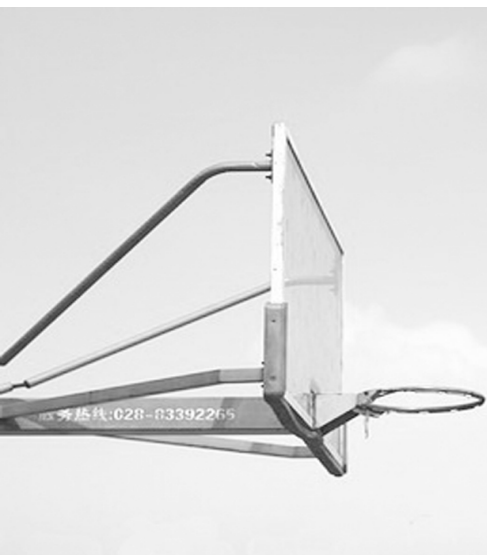
用我姐给我的一句话总

结吧:这些时间,你怎么过是你的事,你最初的“因”,一定会结出相应的“果”。如果让我重来一遍这三年,我相信我还是会用原来的姿态去度过。

感谢你们陪我度过这三年,陪我慢慢成熟,见证了我的改变。就让那些旧事,化为一杯陈年老酒,干了吧!

这三年,我们一直都是好汉,我们可是,山东汉子!

高考加油!



时光啊,且徐行

2015级2班 季末

老实说,我并不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但是那晚我还是忍不住落泪了。

又是一个不眠夜,这一夜却略显特别,不必说舍长呼噜声依旧,也不必说隔床xz的梦话又开始涌来,单是春夜里略带凉意的风在挤过窗缝时发的

吱吱声就足以让我浮想联翩,突然间一股无名的酸楚涌上心头,眼眶不知不觉已是湿润。失眠彻底地将思绪打开,在那往事的海洋里像波浪在涌动。

离高考只有50多天了,就在今晚,以往那种期盼高考快快结束早日远离这苦海的欲望

早已不复存在,驻足回味,有人说,其实高中并不是最苦的三年,而是最幸福的三年。不知怎的突然无比赞成这句话。窗外的风声将我带回过去的回忆中,我现在只想说,时光呀请慢一些走。

曾记否,那高一的教学楼。

那时还在老校区，教学楼西门出去就是操场，晚饭时间这里好不热闹。“Xī ----p é ng, 我们走!”“狗段,走!”和狗段一起奔向操场。两三圈后,我们拖着累得和狗一样的身体,一路欢声笑语地向餐厅走去。(不能亏了肚子这个神奇的东西)落日的余晖染红了跑道,夕阳将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我们的友情也因此更长。在这夕阳的影子中留下的是我们多少脚印,我们也踏着这些脚印走完了高一。分班,这个不得不面临的问题,将所有的美好打入了回忆。从那以后,夕阳下的操场喧闹依旧,但缺少了狗段和我。那段美好的日子在时光的长河中,已跟不上水流的速度,沉在河底,离我们越来越远。

原来的13班已成为过去。但“威武雄壮我十三”的基地没散。即使感情依旧,但总是隔着一层面纱,朦胧中时而清晰,仔细去看时,却又再无法看清了。一切都被时光的水流冲淡。虽然物非人亦非,但我们都知道,人不能沉溺于回忆的漩涡中不能自拔,而是要以积极的心态面对新的世界。然而每当回忆起美好的时光,还是不禁潸然泪下。

还记得,故人依旧。人虽已

遍布各班,情却还是在一起。走廊间,平台上,餐厅里,迎面走来之前或现在的同学,一定会很热情地打一个招呼。对方会心一笑,让你从餐厅到教室,一路上心里都是温暖的。总是能想起狗段,即使他学了文,我学了理,也不过是他就在我们班下方,仅一层之隔而已。世界就是这么小,我也总能在各种地方见到他,他总是会来一句,“Xī ——p é ng,走,跑步去。”我还是微笑地回一句:“嗯。”但我们比谁都更明白,这已是不可能了,不知是新校区的操场离教学楼远了,还是我们都“老”了,抑或是朋友之间的那份感情淡了,总之我们没有两个人在夕阳下再奔跑过。再次回想起那段时光。却再也不能莞尔一笑,或许眼泪能让时光走得慢一些,再慢一些。

物换意更切,人变情更深。高二高三也没有了高一那浪荡不羁的潇洒,没有了那无忧无虑的自由,有的只是拼搏的稳重。我并不能很好的给这段日子下一个定义,但是,却能真真切切地感受到它的不同。也许这就是成长,在不知不觉中对一个人造成了潜移默化的影响。正如一位学姐所说,高中的生活主要是由披星戴月风雨无

阻的上课为主,经常犯困,偶尔清醒。是的,当梦想插上了翅膀,虽然并没有如虎添翼的快感,至少我们可以用它拍打海边的浪花,永远不怕被浸湿。集体的那份凝聚力使我们上课绝大多数时间都在和睡意作斗争,强迫自己集中精力听课。突然想起一句歌词:“时常会想起那年斑驳的课桌,发呆时总望着你的轮廓。”虽然我们的课桌并不斑驳,也再不能在发呆时欣赏你的轮廓。时光将所有人的背影打了一层高斯模糊,在一种美感中渐渐淡去。或许只有那几本泛黄的课本将回忆与现实牵系,很细,但却很牢固。

与君初相识,犹如故人归。在学校这种地方,朋友是会不找自来的。和新的“跑友”在夜色中操场上奔波,又是一种新的意境。也许是缓解白天一天压抑的良药。22点的铃声响起,“棒棒,我们走!”他背着个破包,我拿着个破水瓶子朝操场的方向前进。新校的操场,光线亮了许多,有时雾天,如在云海一般。回宿舍的路上。仰头能看到北斗七星依旧坚守在岗位上。还记得那天,我说:“棒棒,也许这是我们最后一次跑步了。”他只是唉了一声,没有再说什么。偶尔会碰到骑着破自

行车回家的高一时的班主任张老师,很是热情的问个好,也许他只是形式性地回一句,多半已记不清我是他的学生,更不必说叫出我的名字。有时和棒棒边走边闲扯,爽朗的笑声“响遏行云”,引来路边人异样的目光。我们都满不在乎,其实开心就好。现在回想起那时的笑声,才能感觉到那种笑声是发自内心的,无法复制的。

或许是学业紧张的原因,又或是时光的催促,以致我们的渴望不足以促使我们抛开所有的顾虑去追随心之所向。高三时,我们已不再去操场,只是和题海为伴。生活就像泡沫一般,有时伸手可及,却在触及之时消失得无影无踪。但即便人生如泡沫,阳光下依旧斑斓。紧张而有序的学习,早已使我们心里的棱角磨平,让我们更能发现身边那些微小而温暖的存在……

舍长的一声巨大的鼾声将我回忆中拽了回来。眼看着手环上每天运动的步数一天天掉下去,体重秤上的数字一天天涨起来,我不禁想到,也许以后再也不能和前位为了一道题吵得面红耳赤,再也不会为了不做作业或是没背过课文和英

语老师大吵一架,再也感受不到数学老师讲完一道题后转过身来微微一笑的暖意,再也没有了自习课上冒着被老班抓住的危险和同桌说话的惊心,再也没有了夏天大课间跑步归来时的狼狈,再也没有了为了吃饭以光速奔向餐厅的豪放,再也没有了运动会上矫健的步伐,再也没有了元旦晚会上开心的大笑……总是会想起这样一些场景:在走廊上,向对面走来的 Ella 同学喊一声:“死爱拉。”他也会装作气愤地回一句:“臭 COCO!”但是谁都知道彼此并无恶意,只会让友情更加突显。可是一个多月后,这种场景再也不会出现,现在每喊对方一次都会觉得无比的珍惜,毕竟以后想让人再这么叫你一回都不知道去找谁了。

前几天看《弘毅》,一位学姐说:“上了大学之后,多少人喊着要想重回高三,再到校园里走一走。当然了,没有人真正的会回去。不过大家口口声声的那份留恋,带着曾经的遗憾……”是啊,当一件东西真正失去了之后才会发现它的美好,当一切都

成为过去式,再去回味感伤毕竟为时已晚,倒不如从现在开始,珍惜每一刻。之前的日子按天算,现在可以按秒了。其实,真的想在最后一个多月里,细细地去感受一些只有高中才有的东西。多想和舍友一起激烈地谈天说地,多想再走一回学校的操场,多想再听几堂那最不愿意听的课,多想再闻一闻市一中的花香,甚至,想再多考几回试,多被老师骂一回,以此来填充一下曾经流逝的时光,回味曾经被时光冲淡的高中情怀。是时候该珍惜了,珍惜现在的每一天,每一分,每一秒。我相信只要用心去感受身边的温暖,静下心来备考,一路有我们的真情,到六月就能自信地说一句,高考,我来了,高考加油!!

May there be enough clouds in your life to make a beautiful sunset.

后记:

时间过得很快,一转眼要毕业了,不眠的夜晚感伤时光,我觉得是时候该写些东西回味一下了(虽然文笔不怎么好)。谨以此文纪念我即将结束的高中,毕竟高中定格在脑海的画面太多了,岂是一篇小文能记得完呢?



家常话

2016级34班 王再志

☆
静听世音

我们家还未移居到此地的时候,到了晚上八点前后,家里就像开了个小小的 party,很是热闹。现在我住在这幽静的楼房里,常会怀念起从前。

我记忆里的家乡是很大的,幼时最顽劣的那几年,都在这个镇子上度过。其实说是镇子,我却并未经常走出过那个小小的村子。只是在爸妈回家来,去探望亲戚或是有什么必买不可的大件东西时,我才偶尔去到别的地方。那几年想来是过得太平淡了,现在想起来,却很怀念那时简单朴素的快乐。

我们家实在不算小,院墙隔开,前面有一小小长廊,后面是一个小农园,里面种的都是我爱吃的菜和水果。要是没有客人或朋友来的话,我和奶奶是不用买什么菜的。长廊上有几处燕子窝,来来回回的燕子们叽叽喳喳,我几次想把它们给赶走,还试图毁掉它们的窝,都被奶奶制止了,奶奶说,这是它们辛辛苦苦建造起来的,怎

么能毁坏别人的家园呢?

给我印象最深的其实是门前的那一方凉亭,说起来,那还是爸爸怕车被太阳暴晒而建的,说来好笑的是,自建成后,车子也未有幸进驻过,这小小凉亭便成我们夏季纳凉的胜地了。

晚饭之后,是最热闹的时候,大家不知是不是早就约好了,各自拿着小马扎来这里报到。有像我这样还未脱离家长监护的小孩子,有像爸妈那样已过而立之年的大家长,还有和奶奶年龄相仿的老儿童,他们好似也并没有那些所谓时代的又或是年龄的隔阂,我在旁边努力想要听懂他们像是有些秘密的悄悄话,每当这时,隔壁的阿姨就总要向我挥挥手,像是要让我离他们远一些罢。

我看看奶奶,她却好像根本没有看到我似的,只顾和对面的老奶奶聊什么“你的孩子怎么怎么样”,“我的孩子又怎样孝顺”。我实在是有些气,也不再多待。所幸随着跟来的,还

有我同龄的小伙伴。到那时,我们总会聚成一团,晚间游戏也就那么几个吧,捉迷藏在晚上是万不可以玩的,同伴们以我为首,认为我胆大,但我却是极怕黑的人,当时小小的我竟也有这莫大的自尊心,我一直拒绝这个游戏,还说这游戏太幼稚。

想来那时过家家可能是极受欢迎的,都还只是一群几岁的孩子,闹着闹着的时间便也过了大半,聚在门前聊天说话的也陆陆续续地开始离开,我的小伙伴也都呵欠连天了。我大概从小就是夜猫子,晚睡些第二天也并未觉得有困意。

古有长舌妇一说,虽然我并不认为这些聊人家常的会是什么长舌妇,但大约她们的小道消息都是这样交换来的,你说一个趣事,我说一个趣事,就这样你来我往中,传播着各种镇子上的人情趣事,老人们偶有说到些家庭秘事,这当然是我所听不得的,说是小孩子总堵不住自己的嘴。

许是说的多了,知道的也多

了起来，奶奶嘴里总会不时地说出些小故事，爸妈可是万没有这项技能。年幼的我总是被那些牛鬼蛇神的东西给唬住，现在想来便有些可笑了。

不管事实与否，这些东西也是被镇上的人们所熟知的，在大家那里了解到的，又传到自己家里，速度很快。

富源小镇说大也不大，说小也不小，就算那时有网络这种先进的东西，那一件事情暴光也得一天时间。可在这里，却远比网络还快速得多，像哪家有什么异事，或是出现什么征兆，这种事情是不好直接向人说出来的。不过也完全不用担心该

来的人来不了这样的问题——靠着一张张嘴，信息传播的渠道可是既多样又灵活。

在没有QQ微信这些交流工具的时候，也有那么多朴实的快乐，现今失去许多了，再也看不到像以前那样一群人欢笑相聚凉亭的场面了，也似好久没有听到那些似真似假的故事了罢。

天街小雨润如酥

2017级25班 邵驿洪

又是一年清明时节，接连是几天的雨。或大或小的雨，润泽着我们的城市，装点着这一年年一度的特殊时日。

清明，一个属于春天的节气。“春分后十五日，斗指乙，为清明，时万物皆洁齐而清明，盖当时，因此得名。”在这个崭新的节日，万物复苏，被雨水浇洗过的世界格外明朗。虽然气温仍不算温暖，但当你看见树枝

上的桃花在风中摇曳，花瓣落入寸寸青草中时，你会知道，春天真的已经来了。

在清明这一天，如果阴雨连绵，则象征着往后春天的雨将会频繁地光顾，因为“阴雨下了清明节，断断续续三个月”，“雨大清明前，春雨定频繁”。似乎是由于杜牧“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的诗句给人们留下的印象，人们都觉得

清明的雨，笼罩着一股哀伤的氛围，似乎清明就是该在故人坟头“哭罢，列坐尽醉”的时节。其实不然，古人就有“清明雨纷纷，一树高粱打一升”，“雨打清明前，洼地好种田”的俗语。所以，那灰蒙蒙的天空下落下的雨，其实是一年里好收成的预兆。当我们带着这样的心情来看，似乎那雨也不再那么冰凉了，她是带着欢喜的、温暖的希望降下的。

与人们平时对待清明的态度不同，古时候的清明节，不止于扫墓和祭奠先祖，它更多的是人们释放先年的疲惫，迎接春日的欢喜时刻。古时，人们会在清明前后去水边沐浴，退去身上的阴气，迎接阳气。人们相

信这时正可以除掉春日的致病因素,祈求福祉降临。春天也自然是踏青的好时节,但除了单纯地欣赏春色,清明前后的踏青更添加了几丝粉红的情愫,“溱与洧,浏其清矣。士与女,殷其盈兮。女曰观乎?士曰既且。且往观乎!洧之外,洵吁且乐。维士与女,伊其将谿,赠之以勺药。”这样美好的节日,不知有多少青年男女在一条又一条清澈的泉水边暗生情愫,饱含着春的芬芳的溪流,不知见证了多少甜蜜的故事。

在清明这简简单单的一天

的背后,不知蕴含了多少与我们无关却又引人入胜的故事。在这些故事的作用下,清明变得越来越重要。归根结底,它是一个辞旧迎新的日子,辞去冬日的寒冷,迎来春的芬芳;辞去旧日的哀伤,迎来新年的喜悦……在一遍遍的岁月流转中,不知道什么东西已经被悄然带走,只剩下一段又一段哀伤的回忆。但我们仍可以在这个春日里,重新看看自己,重新来过,告诉自己:还有希望。

在春雨一遍又一遍的润

泽中,万物生长。我们也是。

在清明的最后几个小时,我们扪心自问:是否这过去的一年不会愧对自己、愧对父母、愧对祖先。

在充斥花香的四月,我们真的也需要为过去的自己迎风接尘,重新开始享受这个芬芳的季节,开始重新来过。

一切都是崭新的,让我们开始。

(注:清明节读余世存《二十四节气》有感,特写此文。)

味道

2017级9班 季少卿

我要把所有新鲜的味道都嗅遍
伴着清风与明月,落日与琴声
借一缕气息,邀请它们长驻心田

春雨淅沥,撑伞走过小巷
苔痕染绿青石板
那是雨丝纷扬的味道

炎日午后,微风轻掠
混着淡淡香草味雪糕的微凉
那是夏天的味道

蓝天如洗,小路上落叶干燥
让我忆起沙坑边低矮的围墙
那里有秋季炊烟的味道

路边青草漫漶,割草机欢唱
晕染绿色的草儿与泥土相拥
气味弥散,缠绵我的鼻尖

而徜徉在内心深处的
是母亲微笑着
端上来的饭菜的香……



一叶一世界

2017级9班 张云茜

天上群星璀璨,庭院里的姑娘抬头仰望那片星空,被风吹起的发丝清晰可见。你能想象这样一幅精致的画卷呈现在一片叶子上吗?

初次见到这样一件艺术品是在电视上。“叶子上能做画,是真的吗?”这个问题引出了一段视频。一位幼教,在一群叶中挑选出不同种类的叶子,有鲜有干。新鲜的叶子厚薄均匀,拿一把精巧的小刀,一点一点雕刻。有的地方拿小刷子一点一点蹭掉叶肉,留下蝉翼般晶莹的纱。沿着脉络,细细勾划。“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雕鲜叶图”,神情专注,一把小刀在手间翻飞,一片叶在手中重获新生。那片翠绿的叶褪去了以往的单调,换上山水的华服,带着自信,展现在面前。

即使是一片枯黄的叶,也可以展现自己的风采。锋利的边角被磨的圆润,突兀的叶脉

变身成画作的主干。沿着脉络,一条河流蜿蜒流淌,河流两岸是成熟的庄稼,枯黄变成了丰收,干瘪变成了丰满,一片丰收的景象跃然叶上。拿把翻飞的雕刻刀放慢了脚步,在干叶上如履薄冰,唯恐自己细微的抖动给那片干叶带来一丝一毫的伤痛,剔除小小的粗糙,磨砺得连庄稼里的一棵棵植株都清晰可见。

那片叶承载的专注、细腻、新颖一点点雕刻在我心里。雕刻时的专注让你抛却一切杂念,放下心里的重负;雕刻时的细腻让你用小心翼翼换来一幅巧夺天工的画卷;雕刻时的新颖让你找到一片叶的价值,即使那是一片被人忽视,被人践踏的枯叶。我也尝试着雕刻了几片叶子,没有买的好看,但能雕出来,我已经很知足了。当你拿起刻刀,整个人因为专注完完全全地伏在桌面上,眼睛近乎一眨不眨地盯着那片叶的时候,你真的会觉得那片叶是世界上最美的,最有价值

的一件工艺品。它就像你的亲生孩子,你永远不会嫌它丑,相反,你会觉得它无与伦比,它承载着你的专注、细腻和新颖。

三毛说:“拾荒人眼中的垃圾场是世界上最妩媚的花园。”叶子又何尝不是这样?看起来并没有什么价值,但在一双双巧手下,一手手细汗中,一个个奇特的幻想下,在一片叶子上,幻想可以变成现实,即使是一片落叶,被别人忽视被别人践踏的落叶。雄鹰在叶间翱翔,河水在叶中奔腾,万物在叶里生长……大千世界,还有什么是一片叶不能承载的?

转身再看看橱中的叶雕,其中到底承载着多少的专注,多重的细腻,多厚的新颖呢?叶子中的小姑娘仍在仰望那片绚烂的星空;叶子上承载的专注、细腻、新颖仍在散发着光芒;那片叶,带给我的仍是久久难忘的触动……



人间四月天

2016级 王振怡

不是很懂他们口中念叨的“四月是你的谎言”。不过，四月表示很委屈，明明她为这世人实现了一个冬天的期待。她带来了春风，从此柳丝吐翠，花蕾吐蕊，仿佛真的是一夜之间就已成一派“千树万树梨花开”的春日胜景了。

尽管四月本就已是姗姗来迟，可对于等待许久的北方来说，这一阵春风便足以吹起心底翻涌的全部喜悦。是的，北方的春天，是风带来的。

地理老师问及如何形容华北地区时，我忽的想起了“春旱、多风沙”。来自西伯利亚的风跨过重重山脉，路过辽阔平原，途经之地尘埃遍起，它就这样带着一身的沙尘到达了华北。当卷地而起的灰尘再次迎向我刚刚洗过的头发时，我无奈地苦笑了，可这心里却是暖和着的。你不知，这是全城对春的期盼。

面上嫌弃，心中却一点也不在意，只因过了这沙尘天气，劫后余生的春天就到了。是了，


四月的风悄悄告诉人们，春天或许会迟到，但她从不缺席。当你沐浴在明媚的春日下，心中升起一句“念念不忘，必有回响”，此时，冬日的凉寒便算是彻底消散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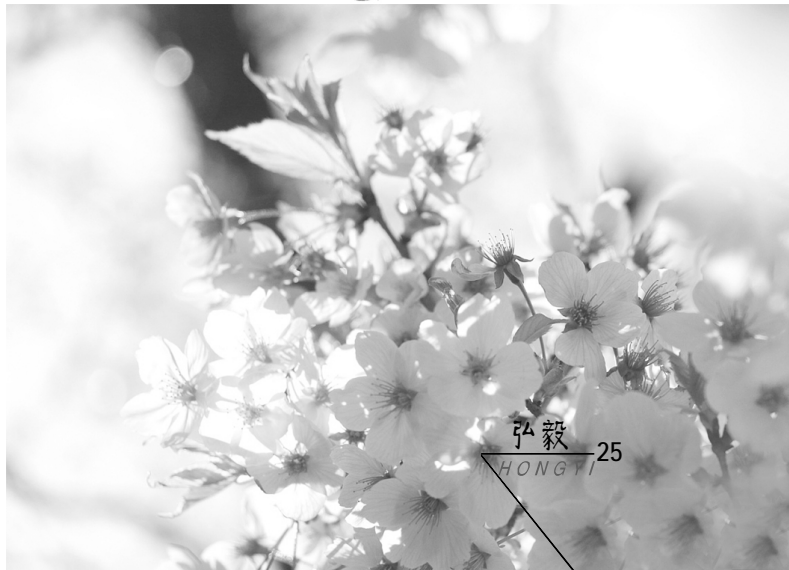
温暖的春日总会带来许许多多生机勃勃的故事。四月芳菲，小区里的桃啊、梨啊那些花儿争着抢着，都开了。纵我分不清究竟哪一树是桃、哪一树是李，这飘了满院的香气却总能令人心生欢喜。罢，这些花姑娘们终于接管了这个季节，怕是正在兴头上呢。立于窗前，楼下那些从嫩芽到含苞欲放的粉红和柔白都再无法入我的眼，皆因那几簇刚刚于光秃树干上冒出头的深红色。

香椿，不知道是何年何月，被移植到了我家楼下的绿化带里，细细的，高挑却

不起眼。有一年看到市场上有卖香椿叶吃的，回家便捡树尖的嫩叶采下几束做菜吃。加点香油一炒，溢了满口的清香混着淡淡的鸡蛋味儿让我恨不能把舌头吞下去。真是骄傲啊，我把春天吃进了肚子里。

这点小便宜对于丰富的四月来说不过是九牛一毛；春暖花开，四月的莞尔一笑，是世间最美的回眸。四月不说话，可她唤醒了了我慵懒了一冬的视觉、嗅觉和味觉。当花团锦簇柳絮飘飞，四月婆婆的衣袂拂过，我把整个春天揽入怀中。

“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



夕阳下的乡愁

2017级22班 无名

从公园回来，路过那里的时候，刚好是黄昏。日头只是有点西沉，阳光褪去了午后的锐气，温柔地抚摸着这世间。建造中的公路还未竣工，但已隐隐可以透过阳光下的粉尘窥见日后的繁华。

内心某个地方似被什么触动，顺着时间的纵轴，再向前看去，同样的地方，变成了不同的景象。

最近的地方是果园，正是秋天，硕果累累，压得果树笑弯了腰；稍远的一片地本该是庄稼，这时节的庄稼已经收得差不多了，那地就有些空，露出最朴实的土黄色，隔了一座小房和一方菜园，就是棉花地了。我在北头，妈妈在南头，和着清风，在棉花棵间起起伏伏。

我们有意地在比着赛。妈妈有经验，干活利落。我小巧灵

活，可以轻易摘得不易够到的棉花。从午饭后到黄昏前的时间，我们互不相让，谁也不落下谁。

“快一点嘞，天黑之前拾完这一趟——”妈妈在那头对我喊。无边的旷野没有什么遮挡，声音很轻易地传了过来，和着泥土味道的吆喝声听起来很舒服。我反而停下忙活着的手，不再顾什么比赛，似是被生命本能的召唤所驱使，虔诚地望向西边，等待着一场盛大的仪式。太阳在这个时候变得很大很圆，柔和的光懒洋洋地洒下来，温暖又不炙热，直照到人心里去。风吹落叶沙沙响，一片落叶忽地挡住了我看着夕阳的视线，又匆匆离去。我惊讶于平日丑陋的落叶在这个时候竟似被重新上过色般分外好看——不，不只是落叶，那反射波光的

小河，被染成橘色的棉花，燃烧着云彩，还有离我越来越近的披着夕阳的妈妈……所有这一切都是那么美好，在夕阳下散发着最朴实的气息。我直视着夕阳，不舍得移开半分视线，不敢多做一个动作。

我总疑心妈妈喊那一声是作弊，结果自然是我输了——每天都是这样。但我输得甘愿。妈妈烧起柴火，折下一根树枝就是筷子，散发着不掺杂质的泥土香气。我透过阵阵炊烟看着那一轮红日，它正一点一点地沉下去。我目不转睛地盯着夕阳，努力地想要将它刻在心里，连同这土地。这噼啪的柴火声，这淡淡的草木香，这古老的年岁，一齐刻在心里。这夕阳，触动我内心深处最真的东西。

我揉揉眼，将记忆甩出脑海，看着夕阳下的土地，心中感慨万千。“乡村记忆是乡愁的载体。”我生在这个城市，长在这个城市，却对这个城市越来越陌生。竟在所谓“家乡”感受到乡愁。

我望着夕阳，看它带着我的万千思绪向高楼大厦深处隐去。我转身踩着最后的余晖，踏上了那片记忆中的土地。



枇杷树下说相思

2015级 清浅

☆
书
边
人
语

兰桂竹木于庭”，项脊生喜欢那种绿植环绕的氛围，“桂影斑驳，风移影动”，真是清雅读书处。

后来，归氏家族发生变故，中道败落，叔伯不合，一个大院子，处处用小门、篱笆隔断，人心冷暖可想而知。唯有一老姬，历经祖、父及归有光三世而不离，她的讲述令人唏嘘。而老祖母对归家这位勤学的子弟，更是充满无限希望。归家复兴的重任，寄于归有光。那时的归有光身居陋室，心有抱负，常以古人自勉，不甘平庸。有文为证：项脊生曰：“蜀清守丹穴，利甲天下，其后秦皇帝筑女怀清台；刘玄德与曹操争天下，诸葛孔明起陇中。方二人之昧昧于一隅也，世何足以知之，余区区处败屋中，方扬眉、瞬目，谓有奇景。人知之者，其谓与坎井之蛙何异？”

是呀，年轻的归有光，以先贤励志，身居陋室，胸怀天下。心游万仞，思接千里，屋之狭窄，与心之开阔，形成的对比，

后来，项脊生娶妻。与妻子感情笃厚，卿卿我我。破败小院因一位美丽贤淑女子的加入顿生光辉。那是一段多么美好的时光！

然，人生际遇，实难预料。“其后六年，吾妻死。”“其后二年，吾久卧病无聊。”“自后余多在外，不常居。”柔缓的叙事基调自此突然快了起来，生活变得虚空，心里也空落落的，粗略几句，就跨越了十多年。不忍细说，说来皆是泪。

妻子去世后，归有光亲自在庭院中植下一棵枇杷树。青年丧妻，无以寄情，唯植树表达对亡妻的思念。

植树纪念，是我国古老的传统。《世说新语》载：“桓温北征，经金城，见年轻时所种之柳皆已十围，慨然曰：‘树犹如此，人何以堪！’攀枝执条，泫然流泪。”这里不写人的变化，而“柳皆已十围”，树旺盛，人衰老。情何以堪！

《淮南子》云“木叶落，长年

悲”。触景生情，生命力旺盛的树木尤其让人动情。每年春季生发，而物是人非，故人已逝，令人伤悲；秋来木叶摇落，时光催人，生命枯萎，凄冷异常。可以想见，当年庭院中柔美多姿的兰桂竹木，怕是已经变成庭中杂树，蓬草丛生，再无情趣可言。现在的项脊轩前，寄托哀思的，只有一棵枇杷树。

后来，项脊生出仕在外，不常居家。再后来，偶一回家，再见项脊轩，虽曾修葺，然其破败情状可以想像，文中没有写，也不忍写，只保留了多年前写下的生机盎然的庭院，深厚的亲情，以及妻子温柔的声音情态。“今已亭亭如盖矣”，多少悲叹，尽在不言中。呜呼哀哉！

庾信在《枯树赋》中写：“昔年种柳，依依汉南。今看摇落，凄怆江潭。树犹如此，人何以堪。”毛泽东在毛岸英牺牲时，无以表达内心巨大的悲痛，只轻声吟诵这几句诗。一棵树，寄情何其重。归有光手植的枇杷树，承载了多么深厚的情感！



幼安词里寻元夕

2016级13班 张瀚文

多奇妙，在我们都追寻不到的过去，也曾有像现在一样实实在在的点滴；在稗官野史都记不到的历史里，也曾有世人再也寻不回的分秒。

近来浅读幼安一阙《青玉案·元夕》，不知怎的总觉得自己成了遗落在南宋上元灯节时夜市一角的珠翠，那繁华又带着些许苍凉的感觉，当真让人恍若隔世。

“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

淳熙元年，上元灯节。是夜，烟火升腾，纷飞流转，如同一场繁华盛大的星雨。那多彩明亮的花灯也像极了被东风吹落、纷纷而下的满树繁花；街道上，达官显贵的马车雕着精美的花纹缓缓而过，馥郁的香气也就氤氲在这热闹的小路上。月光流转，浅浅和着悠扬动听的风箫声，华美的鱼龙灯整

夜飞舞着，人们欢声笑语，夜似白昼。

一首词将我送到了那夜的上元灯节。眼前尽是那日繁复华丽的灯火，举着剪纸和糖人叫卖不绝的小贩，在路边的鱼龙灯前静静驻足、装扮精致的妇人，在街市的角落聚成群点着鞭炮的天真的孩童……一幕幕好似何时真实发生过，幼安寥寥几笔勾画的场景竟如此真切地在脑海里浮现。我看到幼安孑然一身在灯会里缓缓走着，可我深知，那浮华的世界不属于幼安——在那国事衰亡、粉饰太平的时刻，以幼安的大气怎会有心欣赏那场虚美的上元灯会呢。

“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身边的女子都身着盛衣，头戴精致的首饰，个个欢笑嬉闹着从我身边路过，来来往往

中撒下阵阵好闻的脂粉香气。

我看着天边划过的烟火，看着仍洋溢着欢声笑语的人群，不知为何心生惆怅。许是因为看到幼安孤独的身影吧：幼安一个人逆人流而行，好似周围的喧嚣都与他无关；夜色已深，不知他在寻找什么，他只是不住地左顾右盼，打量着过往的人群，坚毅的眉间透出焦急的神情。街市上人群熙攘，他在寻谁？

我也不禁环顾着四周，忽见一个身着碧蓝色罗裙的美丽的姑娘，她虽没有华丽的装束，却清新俏丽，她只静静地伫立在暗处，不言不语，像是牡丹丛中一朵清新的莲花。她好似也在等着谁，是幼安吗？她的清高，她的不同，倒与幼安有几分相似。

这时幼安却回了头，望向灯火阑珊的一角，定睛一看，眉眼间竟透了些喜色。他连忙向那位姑娘走去。

灯火好似散去了，幼安和那位女子的幻影亦在视线里模糊



喜欢的颜色：**蓝色**

爱读的书：**《活着》《白鹿原》《百年孤独》**

爱好：**摄影 潜水 话剧表演**

星座：**双鱼座**

☆ 一中才俊

苏凯：

心中有诗也有远方的文艺男

东营市一中 2003 级学生，二月文学社创办人之一。2006 年考入中南民族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大学毕业后进入新华社工作，先后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2016 中国杭州 G20 峰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2017 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等重大活动中参与报道工作。多次参与中宣部、外交部、文旅部的外宣工作，并组织实施国家艺术基金摄影艺术人才培养项目。2016 年因在 G20 杭州峰会报道工作中表现突出，荣立个人三等功(省部级)。目前任新华社图片集团分团委书记。





愿所有美好都被铭记

——写给刚刚进入大学的你

2013级 张泽琦

去年高考那天的天气很好，微风轻拂，阳光温热。

如果可以回到那一天，你还是会走过那条走过无数次的路，然后在楼门口看到闺蜜的爱车一阵心安。该怎么吃饭，就怎么吃饭；该怎么睡觉，就怎么睡觉。未来的路可能会因为这场考试而改变，但是你知道你永远都不会变。

今天你会和所有的文科生一起坐着疾驰的公交车飞奔前往考场。一路上风儿骀荡，手里攥着前一日学校给每个人准备的爱心费列罗。路上的人都在看你们并且拍照，你们觉得像接受召见一样，那一刻竟然梦想着毕业后就回学校做高三老师吧，每年都这么潇洒一回。这感觉你将毕生难忘。

语文阅读理解里有一个爱情故事？你在考场里浅浅地笑，化解了监考老师就坐在你身后的紧张。考完数学你有点心慌，数学一直不好的你再一次遇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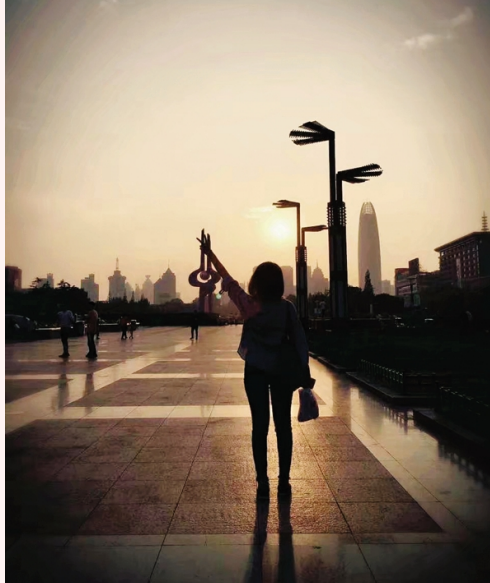
了难题，然而大家都觉得很简单。晚饭吃得有点少，好像就是一碗粥，然后你和闺蜜漫步在操场，这是你三年来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如此不计时间地待在操场上。傍晚的落日散发着柔和的光，操场上不再是昔日的情侣成双，而是一众即将毕业的人儿的流连忘返。晚上你什么都没有做，听着辉哥老葛侃侃而谈，你告诉自己这是最后一次，你认真地听。然后回

家，睡觉，迎来第二天。

现在想想，如同昨日。

现在，一中搬去了新的地方，在那个曾经奋斗了一整个青春的地方，在那个又爱又恨夹杂着几滴泪水与大大笑脸的地方，再也没有那么一群人为了梦想不遗余力起早贪黑地用力歌唱。那些所有的故事，都将封存在记忆的土壤，不怕岁月漫长。

现在，我想告诉亲爱的你，我在大学里过得很好，认识了一群有趣的人，每天做着忙碌的小事



情。高考最美不是梦想成真,而是阴差阳错。大学并不是梦里的伊甸园,而是又一个崭新的战场,未来有着诸多可能性。很幸运啊,你乐于挑战,而且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你要六点半起来上早操,一天课程满满,晚上还有晚自习。你会攥着笔认真记录为了深夜写一篇新闻稿,你会记一堆艺术家的名字忙着欣赏美和艺术,你会扛着照相机满校园地跑,你会一次次去商业街拉赞助,你会遗憾伤心面试一次次失败。但是,你真的会成长很多。同时,你也认识到太多不足,未来要学习的东西

太多太多。幸运的是,有那么多优秀的人在身边,像灯塔一样,指引你成长。

你爱的几个女人大多去了遥远的南方,在南国的温热里体味亚热带季风的潮湿与诗意。火车温吞,高铁骏驰,都载不动屏幕两头你们的思念。每天几句闲聊,调侃依旧。你依旧是他们眼中自恋自负脾气不好的小孩子,最真实的你,永远活在他们心里。人的一生到底能遇到几个相知的人?很幸运,你已经早早遇到。通过她们,你走过湖南凤凰,走近歌手的比赛现场;你走过安徽古城,领略小城的

南京的城楼……无论何时真的很爱很爱,空闲时候真的很想很想。你很遗憾不能陪在她们身边走过人生中最灿烂的四年,那些一起走过的回不去的年少时光,永远闪闪发光。

你还没有等到那个对的人,但是你等得耐心而有韧性。你确实看到许多笑对感情的例子,但是你身边还有很多人,隔着千山万水依然用力相爱,隔着蜚短流长依旧握紧双手,隔着过去与未来紧紧相拥。

他们,是你梦里的样子。
你的字典里永远充满希望。
所以,你还慌什么呢?
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我在前面等你呢。
你就尽管往前走吧,不要回头。



欢迎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我们



Every Hope
二月湖畔

了,像是经历了一场幻梦。我深知幼安寻的定不只是一位姑娘——他寻的,该还有那位姑娘的卓尔不群、高洁傲岸,还有那种哪怕是站在最幽暗的角落也不愿从俗俯仰,与世沉浮,甚至还有自己坎坷仕途冲不淡的那份为国效力的激情与执着。我懂他,他是想做上元灯会里灯火阑珊处孤傲的人,做乱世宦海里的一枝青莲,不与世俗同流合污,不屈从迎合官场的黑暗。人生在世,最难得的不正是在世俗的浮华里依然坚守自己那颗坚韧淡然的初心么?

人流从他身边穿过,华灯流光溢彩。幼安眉眼间的焦急、那苦苦寻来寻去的情态,又真切地浮现在眼前。

仅怀着一颗坚韧淡然的初心还不够!幼安寻得那人终究是因着有了“千百度”的寻。佛家有言:人生有七苦,生、老、病、死、怨憎会、爱别离、求不得。求之不得何等苦楚,而人生最大的快乐,莫不是失而复得?幼安于一次上元灯节竟是经历了最苦与最乐的两个极端,也无怪王国维认为“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是成大事者的第三境界。最苦与最乐,没有追求也就

无法品尝。若要品得那人生百味,怎么能少得了我们的追求呢?人生还是要有一个追求的过程的,没有求之不得的过程又怎知失去的焦急、怎懂失而复得后的珍惜?

偏偏是“众里寻他”,幼安的追求是那样坚定,总让人想起一句“弱水三千独取一瓢饮”的执着与坚决。若要拥有那份终得心向的快乐,定是要付出一番坚定而又辛苦的追求的啊。哪怕是要寻的东西只需自己的蓦然回首,也总是要努力勇敢的追求一番才会知道的——那恐怕不止是自己的回眸,更是在千千万万次的失败后,成功对我们赞许的回眸一笑。是了,经一番彻骨寒,然后得梅花扑鼻香,才不枉在世上走了一遭。

正苦苦寻找着的幼安回首,人潮拥挤里,他终寻得了那位卓然独立的姑娘。

有的时候苦苦的追寻也并非总有结果,有时得到与错过的区别恰恰就在那蓦然回首的一瞬。很喜欢的一首歌《没离开过》里有一句话:“我眺望大海的尽头,却忽略蜿蜒的河流。”有时我们的心之所向是星辰大海,于是总想着去远渡汪洋,殊

不知不起眼的蜿蜒的河流或许也会成为大海。“那人”为什么偏偏是在灯火阑珊的地方?脑海里那个淡然的姑娘仿佛在告诉我:有些东西就是那样渺小,那样关键,却又一直存在于我们身边,而我们总要历经一番孩子般的莽撞,一番奋不顾身的一味前行,待到光华静静敛起的刹那,才发现这些被自己忽略了很久的东西才是自己苦心寻求的真谛。“条条大路通罗马”,怎么不是呢?我们与梦想间从来就不是能由直线抵达的,此生如能学会“蓦然回首”,就有了“山重水复疑无路”后“柳暗花明又一村”的豁然开朗。

那个元宵的繁华与幼安的执著寻找依稀犹在眼前。当真钦佩幼安,在这场灯火绚烂的盛会里我学会了太多太多,恍如一场梦幻:不论是在一场隔世的灯会里,还是在这条漫漫的人生路上,我们都要从容不迫地坚守自己的初心、勇敢而又不莽撞地追求。人生像极了在一场繁华的灯会里的独自修行,此生愿能与幼安天涯咫尺,殊途同归。

什么时候好似又跌入了一个元宵,人潮拥挤,熙熙攘攘。而我在寻找,亦在等那蓦然回首的一瞬。



豪气丹心铸诗词

——读辛弃疾《青玉案·元夕》

2017级7班 邵子涵

你是乱世英雄，我是盛世少年。你是我心中遥远的太阳，我是你光照下碧玉年华的青草。

记得，最早与您相识，是我六岁。那年，妈妈带我去游大明湖，听妈妈说：“春水如天大明湖，词中之龙辛弃疾。”于是我走进了大明湖畔的稼轩祠，在那个院子里，我踮起脚来仰望那墙上的诗词。犹记得陈毅元帅的一句诗“我爱长短句，最喜是苏辛”。妈妈说您是文韬武略的大英雄、大文豪。这几天，我看《经典咏流传》，听陈彼得老先生唱的《青玉案·元夕》，激情澎湃，因为这次传唱又让我重逢，穿越800年的时空，我向您求教。恍惚之间，一位高大慈祥的老爷爷，手握重剑坐在我面前。

您抚须长叹，深情吟唱：“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

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那年元夕，你也去看火树银花，此时此刻你的家乡却被侵略者蹂躏，但是那些达官贵人纸醉金迷，歌舞升平，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你的心在滴血，你走出人群，走出喧哗，走到一月牙似的拱形桥上，凭栏远望——火树银花在河水中散落，欢笑声也与小河流共唱，银色的夜空映着银白的河水，天地一色。你远望故园，泪水潸然。你对我说：我手握利剑，四顾茫茫。多想我的当年：“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往事不堪回首。“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追往事，叹今昔。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尽管你生活优渥，但只要

不寄想北国，那么你也可以“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你多想通过这些零星的阵雨，此起彼伏的蛙叫声让自己安顿，也过一下身边常人的恬淡生活。可是越想忘记，就越深刻。爱国之心，赤子之情亦越烧越旺。火树银花，车水马龙，香草美人皆令你感到寂寥、悲愤。在你的心里，缓步走出一位超凡脱俗、清新秀丽的女子，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她轻描着故国的山水，吟唱着《阳关曲》。行路难，不在水，不在山，只在人情反复间。她在何方？蓦然回首，却见于灯火阑珊处，有一位美丽、卓尔不群的女子，不妖不艳不俗。

听了您的诉说，我才知道原来这位曼妙女子正是你。我笑我原是那么的浅薄。

今日我约您前来，请您看这800年后的光耀中华，我们的大好河山，愿今天的锦绣璀璨，慰您的豪气丹心！

活五辈子

2013级 蔡智

我们努力活了一生，也不一定能将自己拼凑完整。

这次线下文学沙龙，我找到的是我以前在校记者团采访部的部长，99年的女生，比我还小，我却要一口一个学姐叫着。从我大一接受她的面试时，我就没觉得她会比我年龄还小，她的平静对比我的狂躁和愤怒，我像是永远没有长大的小孩子。

她总让我觉得很安静，那种气场是一种对事情见惯不惯却又不是缺少怜悯的样子。不公平在我看来，会让我想去亲手粉碎，她只是攥紧拳头，咬咬下唇，无数的愤怒最后都变成了失望而已。她也是我们文学社的社员，喜欢称自己是小白。

第一次知道小白不仅仅为学校写一点无聊到冒泡的官方报道的时候，是大一。小白已经在南都周刊实习了，她假期支教期间，认识了大凉山的一个小姑娘。因为小姑娘父母无德，山村偏僻，很快就嫁人了，做童养媳。她的母亲离开了她的酒

鬼爸爸，又因为女儿出嫁有嫁妆，回来花光了女儿的嫁妆之后，又一走了之。小姑娘唯一得到的是一条裙子，然后就准备嫁给一个已经娶过两个妻子的丈夫了。那时小白和我们讲完，大概是晚上九点半，我们都在长桌前开会，我忽然想去拯救那个可怜的女孩子，我问小白，你知道这么多为什么不去救她？报警啊，带她出来啊，出了那个荒山，不论怎么活都比那个日子有希望。小白只和我说，不现实，一年之后，报道出来了，名字叫做《大山里的小新娘》，她自己亲手写的。本来想在17年3月8日发出来的，因为某些原因被压着，最后以口述的形式出现，全篇明明不能带个人感情，可我读着，我知道，里面除了对小姑娘的同情，还有来自于一个大学生，或者是一个新闻工作者深深地无力感的自责。

再次见到小白的时候，她比以前更沉静了。我了解到她这一年做了很多选题，关于九

零后入殓师的报道，关于豫章书院的报道《逃离疯人院》，这篇刚刚获得南都新闻奖。而我最感兴趣的，是她现在是否还坚持对新闻的信仰。

我已经卸掉了所有和新闻有关的软件，因为我已经被新闻困扰很久了。我曾一直信任新闻的真实性，但是如今我不想被新闻左右了。各种扑朔迷离的新闻，一次又一次一百八十度的反转，我从一个想要了解事实真相的人，变成了他们谋取利益的工具。一个笔触之下不写真相的人，已经是出卖了灵魂。魔鬼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充满神秘和优雅，出卖了灵魂的人比从下水管爬出来的老鼠更糟糕。

我是相信小白新闻的真实性的，我特别想问小白，我还能相信你多久？

小白告诉我，曾有一个战地记者说，他从一线回来，看见街上的女孩子，穿的很鲜艳，手里拿着冰淇淋，讨论着昨天做的美甲，而自己还穿着血渍未干鞋子，脑子里想着下一个选题到底

应该去哪里寻找。我问她,做了实习记者以后你变了好多,对于自己的变化你有过一点后悔么,因为有时候浮夸浅薄的快乐更能让我们满足。

小白说,做记者,让我能活五辈子。

普通人一生只能活一辈子,甚至拼尽全力也不能把自己拼凑完整,记者在速读人生,一生可以活五辈子。

我还记得大一去面试采访部,小白问我为什么想加入记者团,我觉得我当时在骗她,我说因为我喜欢写作,可是写的东西太主观了,我想学学写报道,学学客观是如何呈现给大众的。但是我并没有兑现我的话,文字不仅没了当初的文艺,反而在主观的臆断上越走越远。

我之前觉得,读书可以让我多活一辈子。可是书里太多美化的东西,不真切。可叹可恨人不可以通感,你的感受不论如何向我拼了命的描述,我也不能体会分毫。我能感受到你的心跳和你的眼泪的味道,但是不知道你有什么欲望和多少悲伤。记者可能就是把一个一个人写成书的作者吧,我不知道你的感受,但我希望尽量得知你的处境。忽然让我想起来小白在九零后入殓师采

访里面的一句话,摸着尸体的感觉,像是摸着冰凉的啤酒。

一幕一幕的画面,一段一段的对白,一篇一篇的故事。我们大抵就是这么组成的。小白说,很佩服前辈对于生活和社会都很敏感,能发现很多有趣的选题。我能想象出她做记者的快乐,在人群中探索,发现,找到很多以前不了解的,找到和自己处境不同却略有相似的人和

事。他们采集故事,传播故事;他们努力矫正不公平,尽管不公平是常态,但是每一个身陷囹圄的当事人都值得被拯救。在中国这充满魔幻色彩的土地上,能孕育出一批记者,一批接受儒家熏陶却又撕开面子拒绝中庸之道的真相战士是不容易的。我仅希望,小白的理想不会被生活和世事磨平。

用一生,来活五辈子。



白梅

2015级 梅林

白裳与身着,素洁厌取芳。
南梅闻谢语,再道北梅香。



戏里明道理

2016级11班 刘刚



戏曲文化在我国历史久远，起源于祈获丰收和狩猎胜利的原始宗教歌舞，原名为“雩”。后来渐渐发展，有了故事性和情节性。随着商品经济的繁荣，在宋朝渐趋成形，元代进入了古代戏曲的黄金时代，明清时进一步发展，更在乾隆年间形成了集百家大成的国粹——京剧。据统计，中国的地方戏有三百六十多咱，各具特色。戏曲对人的影响深远，相信凡是中国人，不论爱不爱听戏，多少都对一些戏有所了解。比如黑脸包公铡驸马等等，说起来就感到畅快，甚至一提起包公，人们首先想到的不是开封府尹，而是三口铜铡。

艺术作品源于生活，高于生活。戏曲也是如此。戏曲里的故事，大都是只有背景略真，人物略真，情节基本都是杜撰的。

但为什么人们喜欢看这些“假东西”？甚至为其着迷呢？原因之一是它表演出了百姓的心声。在古代，官者，民之父母也，君者，民之天地也。人民最盼望的，就是“有道明君”和“青天老爷”。在诸如《飞龙传》（讲赵匡胤的）《大明英烈》（讲朱元璋的）等的戏剧中，开国皇帝俱是仁义无双，礼贤下士，甚得民心的。除开国皇帝外，其他皇帝的才德可能就不敢恭维了，特别是碰到昏君时，百姓无疑是要受苦的。所以百姓就想，皇帝错了不要紧，有“青天老爷”就行，而且“青天老爷”的职位还不能低了，要不然，“不管事儿”，怎么办呢？很好办，“封！”，人民总是把心中的青天官编得很大。如包拯封到当朝丞相，太师，明朝的海瑞封到“十四王”等。可还有一个问题，官封得再大也

不如皇帝大，管不住“昏君”白搭。于是，“三口铜铡，打王金鞭，龙头拐，管王铜锤”登上戏剧舞台。在我印象里，昏君干昏事儿的时候，满朝文武求情求不下来，这些“国宝”一亮相，昏君就乖得像兔子。都是套路。

不单百姓喜欢，统治者也喜欢。因为什么？戏曲里翻过来覆过去地看，无非就讲了四个字“忠孝礼义”，什么“君叫臣死，臣不死是为不忠”，什么“父叫子亡，子不亡是为不孝”，什么“饿死事小，失节事大”。老百姓天天听这些词儿，在意识里潜移默化地扎下了根，自然就会这么做。一个个忠君爱国，皇帝能不高兴吗？

很多人都问，为什么戏曲里有这么多神话奇异的故事？这就是戏曲的另一个功能——影射社会现实。世道太黑暗了，明君

没有，青天没有，那么天理在哪儿？公道在哪儿？答，在天庭和地府。有那不孝子，官不管君不问，天天虐待父母，无恶不作，没有人办他吗？有，天帝震怒，派雷公一个雷把他劈了。有那贪官、昏官，天天鱼肉百姓，欺男霸女，但他位高权重，又深得皇帝信任，整不好皇帝和他一起乱搞，怎么办呢？十殿阎王命鬼卒将其魂魄拘来，遍游十八层地狱，折磨不死他。但神鬼之事，凡人又如何得知，不过是忍受肉体的折磨，追求精神的解脱罢了。

也别以为戏曲在当今社会就沒用了，那些故事情节照样发人深省。《老来难》《墙头记》，讲的什么事儿？就是爹妈老了以后，儿子不孝顺，不好好对待老人，百般虐待，最后改恶从善。我记得每当村里搭台子唱这一类的戏时，老人无不掩面而泣，想来是深怕等自己八九十岁时，干不动活了，也受到这样的对待。那无能儿子恶媳妇，也有受了教育改过自新的，也有在台下低头灰溜溜走了的，真可谓台上是一面镜子，照得见台下。

有人认为戏曲太荒谬，什么“四五人千军万马，三两步万水千山”，都是胡扯，不合实际。岂不知，戏曲的精髓就在这里，乃“戏曲小舞台，人生大智慧”也。



诵读经典 受益匪浅

2016级 12班 刘越

我向来钟情带有古代气息的文化类电视节目，它们犹如钢架水泥的都市中别开洞天的一方田苑，让我在飞檐秀阁间尽洒诗意，让心灵得以洒脱和栖居。从2014年吸引世界目光的《最爱中国字》知识竞赛到2017年的《中华诗词大会》诗歌问答，无时无刻不渗透着中华悠久文化对现代生活的一种熏陶和滋养。我爱古文化，更爱读经典。

近日，山东电视台的一档《国学小名士》节目在广大中学生中间掀起了一股收视热潮，我也被吸引观看。起初只是被舞台上接袂成帷、如烟似海的古装造型和表演所打动，后来我渐渐被节目中丰富多彩的传统文化与古代文学经典所感染。于是会不由自主地每天连

续关注此节目，如获甘霖般地期望着一睹选手们精彩纷呈的表现与风采。再次感受那黄钟大吕、高山流水般悠久鼓乐之韵，上至几千年积淀的古文化精华，下到今天舞台上高科技先进传媒技术的生动表达与唯美呈现，都让我不由沉醉其中。

《国学小名士》节目诞生于孔孟故里、礼仪之邦，是以“诵读国学经典、传承中华美德”为主旨，来考察青少年国学文化底蕴的一档节目。108位参赛选手都是经过全国赛事甄选出来的国学知识精英。随着整个赛季的节节比拼，让我对一些优秀选手心生敬佩：比如浙江绍兴的龚裕阳才华横溢，博学多识；陕西西安的阚立言温文尔雅，厚积薄发



……飞花传令频发雅兴，将点对播尽显奇功，古诗新诵，清丽脱俗，兼具文学之气与视觉美感。在欣赏着他们的比赛和表演时，我仿佛感觉到自己像在历史的灿烂文化长河中畅游，能够沿着时间的足迹将古人用生命凝聚成的文化瑰宝采撷到自己的智囊中，所以我怀着一颗崇敬的心灵，不断感悟着中华文明流传千古的国学经典绝唱。——面对滔滔黄河幽幽燕山，花木兰践行着从此替爷征的壮志；苕菜微摇，睢鸠和鸣，君子吟咏着窈窕淑女钟鼓乐之的曲调……古人代代相传的经典诗篇，结合今人穿越时空的思想，在舞台上精彩呈现，真是栩栩如生、惟妙惟肖！美哉、壮哉！

通过观看节目，我重新认识了国学传统文化的诗韵之美和艺术创作的灿烂光辉。今天，复古诗词和仿古艺术已成为新的潮流，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古典文化的精髓思想却没能在新世代少年的生活中很好的发扬。赫胥黎曾叹：“我们虽有文化，文化却成为充斥感官刺激、欲望、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为了使内心得到一时愉悦，有些人竟然将一代代古人变成了现代文明的实验品：杜甫在课本中骑马挎刀怀抱美

女，帝王将相沦为搞笑表情包，女英雄花木兰变成了贪生怕死的“傻大姐”，还有那类爆红的网游影视，虽然能让我们感受到星星点点的古典元素，但却频繁地穿帮、爆粗口、时空颠倒，剧情捏造，经不起推敲。虽然我们学生在语文、政史课中会接触到经典，却常被带入考试争分的功利环境中，将经典文化知识变成了死记硬背的填空或简答题，真让人无奈！同时，由于受外来文化的影响，我们经常把休闲时间放在欧

美大片、日韩偶像剧，或者现代科技上，对传统文化的兴趣渐渐淡化，对老祖宗传下来的尊老爱幼、仁义礼智信的品行没能好好继承，好像人的内心世界变得愈加浮躁，飘飘然了。

不应有怨。沉静下来，我慢慢地开始意识到：传承之火未熄，我们需要呼唤文明的火炬重燃！身为中学生，我们今后应该懂得敬畏历史，尊重民族文化，在生活中感恩父母、孝敬长辈，努力涵养心性，丰富学识，知书达理，谦虚上进，继续在传承和弘扬优秀中华经典与文明中汲取知识和营养，健康茁壮地成长。

(指导教师 高明媚)

读诗

湖平

读了一些诗
我开始思考
命运

正是下午，春天的下午
太阳表情暧昧
一些云慢慢地散去，又聚起

没有风。我看见命运轻薄如纸
一点点地，从我经过的岁月里飘浮起来
漫过我高高筑起的大堤

而脚步依然匆匆
走廊里，有人轻轻笑出了声：
“你瞧，这是一个爱过的人。”

侥幸的麻雀

2016级11班 高欣然

太阳还未沉至地平线,西方天空已腾起瑰红的云霞。国营农场的大块田地上麦穗已接近成熟,呈现一片沉甸甸的金黄。初夏的树木已近葱茏,无声地投下斜长的暗影。树枝间有几只蹦跳的麻雀,依稀传来几声清脆的鸟鸣。

农场的拖拉机、“康拜因”在田地间“突突”冒着烟,食堂还没鸣响开饭铃,刚放了学的玉梅带着妹妹玉椿在农场外的一块野地里挖着用作兔子饲料的野菜。农场的高音喇叭播过了两遍《东方红》,又传出了广播员清晰的声音:“响应国家号召,共同灭除四害!(四害是指麻雀、老鼠、蚊子、苍蝇)四害偷吃粮食,传播疾病,危害生产,人民大众要联合起来,团结一心,消灭四害,争取粮食大丰收……1958年6月5日播报。”

玉椿摇摇头说:“这内容广播了好久了,姐姐,为什么麻雀也要除掉啊?”

玉梅还未回答,就看到农场里的几个男生在田垄上的一排树下转来转去,有一个还直

接爬上了树。玉椿放下镰刀,跑过去问他们:“你们在这儿干什么呢?”爬到树上的那个男孩一边下树一边说:“玉椿,你不知道要除四害吗?老师说上交死老鼠和死麻雀多的,可以得小红花呢。”说着,他摊开手掌,手掌心里赫然躺着两只羽毛将丰未丰的麻雀,紧闭着眼睛,已没了气息。

看到死鸟的惊吓还没转化为一声尖叫,玉椿就听到一阵“隆隆”的响声。抬头看去,东边的青砖水塔上空已浮上了一弯小月亮,不是打雷吧?

玉梅直起身子,望向声音传来的南边天空,远处还未下工的人们也抬起头看发生了什么。声音的来源是一架小型飞机,它飞得不高,玉梅看见有些液体喷溅出来,接着闻到了一股浓浓的药味。

一位路人咕哝的一句话飘到了玉梅的耳朵里:“这么快就直接喷农药灭四害了……”

玉梅暗自心痛,目光转向天边飞翔的几只鸟雀。

这一年的秋天,农场玉米

减产。玉梅蹲在田垄上看着一株叶子被噬咬得只剩下叶脉的玉米,想起了几天前晚饭时一家人的谈话。

是玉椿先问的:“不是说灭了老鼠麻雀就少了偷吃粮食的动物了吗?为什么姐姐还说今年粮食收的少呢?”

刚下班的父亲摇摇头说:“吃粮食的是少了,可是没了麻雀,吃虫子的也少了,地里的庄稼都闹虫灾呢。”

玉椿沉默不语。几个月来,农场的麻雀几乎全部消失了踪影。每天早上她去农场子弟学校的路上,熟悉的鸟鸣声消失了,留下的是被虫子蛀过的树木、庄稼和蔬菜。

两年后的1960年,又是一个初夏的下午。从农场统计科办公室里走出来的玉梅下了班,正准备去学校接上妹妹再去挖野菜。两年来农场越来越少的麻雀、越来越多的害虫、产的越来越少的粮食,让这些野菜不仅用来喂兔子,也越来越多的成为人的饭菜。小孩子们脸色蜡黄,瘦小病弱,但农场的情况还不算最

糟，听说百里之外的什么村子，已经饿死了好多人……

这时一辆卡车拉着两个大箱子驶过来，玉梅听着箱子里传出的鸟叫声，问刚从卡车上下来的司机：“孙大哥，这是咱场里刚买的鸡仔吗？”司机拍打着蓝色工作服上的灰土：“哪里呀，全是麻雀！听说是从苏联引进来灭虫子的呢！”

玉梅帮着司机把箱子搬下来，又退开几步。司机把箱盖一掀，近百只麻雀扑扇着翅膀冲向天空，如同一小片灰褐色的云彩。玉梅忽然觉得释怀了好多。

农场的平房屋檐上有了麻雀停留的身影，上下班的路上又能听到熟悉的雀鸣了。玉梅心中生出了感激和希望：没

有这些麻雀的时候，粮食减产受灾，人们生活艰难，现在，重新得遇麻雀的农场，情况应该会好起来吧。

又是两年过去，统计科办公室里，玉梅记录下最后一个数字，放下钢笔，脸上露出了笑容。农场收获的冬小麦，自1958年起，四年来首次增产。此时又是初夏，六月初的阳光热烈而温情，照耀着收割后的麦田。田地里只剩下了麦茬，有麻雀扑棱棱飞起落下，啄食着遗落的麦粒和草间的虫子。玉梅回想着麦收前的景象，多亏了这些麻雀，麦子又像四年前那样成熟、金黄、沉甸甸。过几天，这片土地上会种上今年的夏玉米，再次得遇麻雀的玉米，想来定会茎叶肥壮、穗满粒饱吧；而农场里的人们，生

活也会容易不少。

何其侥幸，麻雀，在许多事情都还来得及挽回时，我们今天仍然能够看到你。

心中流溢着感念，不仅因为终于要走出饥饿的阴影，更是因为懂得了，每个生命、每个物种都有存在的价值和意义，都值得敬畏。如此广纳浩大的自然界无论缺失了哪一环，其他生灵都势必受到极大的影响。我想，与麻雀的再次相遇，于我们，也是侥幸的吧？

然而仍有一些是无法挽回的，如一九六零年那三千万人的逝去，还有渡渡鸟、草原狼、旅鸽……这些生命的永远消失，哪里还有机会再来一次这样的侥幸呢？



春 来

2017级36班 洋牧歌

樱雪晚来急，轻舞书声里。
身为宦海沉，心随梨花起。



叶子姑娘在车站旁安静地等待着公车的到来,街道上车水马龙,一道道鲜艳的灯光如刀片或水流般划过,但她一直在有条不紊地回忆与“图书馆先生”相遇的种种,全然未受到外界干扰。

叶子姑娘第一次与他相遇是在一个周末的午后,叶子正捧着一本书在图书馆一层的沙发上读着。一个没有名字,走起路来像微风吹过似的男孩出现了。

“在读村上?”男孩端着一杯图书馆免费提供的咖啡,很自然地坐到了叶子姑娘对面。

叶子有点儿惊讶,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我闻到了书里海水和伏特加的味道。”

“书会有味道吗?”叶子不解。

“不会。”男孩说,“但我能闻到。”

这真是个毫无逻辑的回答,叶子默默想道,随即不再理会他,将目光聚集到书页上。

“古梦、图书馆、白色的鸟、头骨,”男孩却自顾自地讲起话来,“博尔赫斯曾经把天堂设想成图书馆的模样,想来这应算作我听过最美丽的比喻了。”

叶子姑娘把书合上,注视着面前这个和自己年龄相仿的陌生人,问道:“你想做什么?”

男孩耸耸肩,“我也不晓

得。”

之后叶子常在图书馆碰到他,两人也慢慢变得熟络起来,但这种熟络仅仅是对于阅读口味上的熟络,除了谈读书之外,叶子完全不了解男孩,甚至连名字也不知道,只得称呼他为“图书馆先生”。

但,这也是最奇妙的事

热巧克力,称所有的诗歌都带着一股……

“腐烂的味道。”他砸了砸嘴,不无惋惜地说道。

但两个人的约会也仅限于图书馆中,他们甚至没有一块吃过饭。

“你为什么不肯陪我吃顿饭呢?”叶子姑娘有一次发起脾气来,对她的男友抱怨道。

告别图书馆先生

2013级 马云飞

情,两个人仅仅只在每个周末的下午于图书馆相见数时,却莫名其妙地走到了一起,也就是说,他们两个恋爱了。

这种恋爱使叶子姑娘有种不真实的感觉,就像牛郎与织女本不相识,却早在时间发生之前就许下每年七夕鹊桥相会的誓言。但叶子姑娘却对这份感情抱有极大的热情,她同图书馆先生一起把整个图书馆逛遍,图书馆先生逐一为叶子讲述每一本书的味道,他称纪德的书为盐,称托尔斯泰的书为主食,称卡尔维诺为点心,称海明威为烈酒,称狄更斯为

“除了书的味道,世上其他一切都令我作呕。”他说。

叶子旋即无话可说。

有一天叶子正如以往一样坐在沙发上读书的时候,图书馆先生突然不知从哪取出一只镯子。

“这是?”叶子姑娘眨着她的大眼睛,好奇地盯着这只有点儿与众不同的镯子。

“纸做的?”叶子姑娘看了好一会儿才看出镯子的材质。

图书馆先生点点头,“是从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里取出来的。”

叶子姑娘把它戴在手上,朝图书馆先生摇了摇,“有点大,不过……还挺好看的。”

和图书馆先生的恋情已经快一个月了,叶子姑娘身边的朋友

听说叶子谈了恋爱，一直嚷嚷着要看看她的小男友，但叶子知道图书馆先生素来不喜欢见生人，只好一再推辞。

“照片总不能不给人看吧。”

叶子姑娘笑笑，这倒是可以。随即从口袋里掏出手机，那是天气好到会让人忍不住哭出来的一天，天上的白云巨大如空中浮岛，阳光透过图书馆半透明的穹顶打在图书馆先生身上，他半眯着眼睛，长长的睫毛及阳光造成的阴影构造出一副美好的画面。

“还挺帅嘞。”

然而不久之后，叶子姑娘的闺蜜给她打来电话，声音里包含着焦急和隐隐一丝幸灾乐祸。

“我在市北的图书馆看到你男朋友了，他和一个女孩在一块，那个女生妆画得可浓了……”

叶子听了之后，慢慢收拾好东西，打车驱往市北图书馆。

叶子姑娘一进去就看到了闺蜜所说的那个女孩和，图书馆先生。

“你为什么会在哪里？”叶子走到图书馆先生前面，平静地问道。

“我来看书。”图书馆先生没有一点慌张，很自然地回答

道。

“那她呢？”叶子姑娘指着那个女孩问道。

“她在和我聊本雅明。”图书馆先生依旧一副无所谓淡然模样。

叶子不再作声，转身离开。然而图书馆先生却坐在原地无动于衷，仿佛根本没有认识过叶子姑娘一样。

之后，叶子姑娘自己也看到过图书馆先生多次和来图书馆读书的女孩搭讪，但也仅限于聊天，他们没有互留电话，没有出过图书馆，没有调情。

终于，在某天下午，叶子姑娘即将离开图书馆的时候，对图书馆先生说：

“我们分手吧。”

图书馆先生耸耸肩，就像两人第一次见面那样耸肩，随后说：“好哇。”那声音就像叶子说的并不是分手，而是“来杯咖啡怎么样”这种类似的话。

叶子姑娘离开了。

她走到车站，从下午六点一直等到晚上十点，图书馆先生一直没有出现，她曾和图书馆先生说过她会在这个车站坐 103 号车回家，可他始终没有出现。

“嘟嘟——”

远处传来一声迟缓的汽笛声，叶子看到最后一班车来了，于是从木椅上站起。

公车缓缓靠站，叶子姑娘上车，左手一摆，那只特别的镯子如一枚叶子似的从叶子姑娘手腕上滑落，镯子碰到地上，弹起，坠落，向前方滚动，除去镯子的滚动外，世界仿佛在此刻静止，在滚动中那一张张诗页轻轻褪落，如一瓣瓣苍白透明的花朵，又好像月光……

最后，镯子滑入路边的下水道中，无声息的。世界在此刻重新启动，时间重新流逝，而叶子姑娘则向图书馆方向看了一眼，仅仅一眼，却在朦胧中看到了图书馆先生，这本应是不可能发生的事，图书馆距车站有两个路口之远，但叶子姑娘的脑海中却真真切切地浮现出图书馆先生的形象。他刚刚在图书馆读完书，踩着图书馆即将熄灭的灯光走出来，图书馆先生好像感觉到了被人注视，他停了一下脚步，朝叶子姑娘的方向看去。

两个人的目光在距离千米之外触碰到一起，图书馆先生朝叶子姑娘笑笑，叶子姑娘也朝他笑笑。

随即。

图书馆先生转身走入黑暗。

叶子姑娘上车。



风景

2017级22班 忘川

你在幻想里面，模糊地沉淀。

01

我是个画家，不是成天坐在画室里那种，而是背一个画架拿一盒颜料，满世界地乱跑。偶尔亲戚朋友劝我，这么年轻应该安定下来，找个稳定工作。我笑笑，不着痕迹地转移开话题。

——若是安稳了，又怎样去捕捉我眼中的风景呢。

最近我又被一组挪威的照片吸引，雷厉风行地退掉刚租了不到半年的公寓，带上一身行头，坐上了飞往特罗姆瑟的飞机。

在飞机上我睡着了，耳畔的轰鸣声让我在梦里跌落的并不深，细微的疼痛像一只小手把我在清醒和深眠的分界线上来回拉扯。

我在梦里描摹挪威狭长的轮廓。

02

我第一次见到他是在特罗姆瑟的一个小咖啡厅，他穿着服务生的黑制服，正拿着搅拌棍搅着一杯浓咖啡。我看到他的侧脸，黑头发黄皮肤。

大概是察觉到我的局促，他先于我开了口：“Are you Chinese?”

看到我点头，他面上有一闪而过的惊喜。也对，在异国看到故乡人，任谁都会有亲切之感。我点了咖啡后便在吧台边坐下——反正我人生地不熟也无处可去。

咖啡端上来后我抿了一口，苦涩在舌尖散开，我微微皱了皱眉。

“您是个画家？”

他背对着我擦着玻璃柜子里一排咖啡杯，声音听起来有些发闷。

“你怎么知道的。”我并不

像大多数艺术家一样留着披肩的长发，因为觉得累赘且麻烦。

“您的袖口处被颜料染色了。”闻言我低头看看，果真有几块红色和蓝色的印记印在我新买的风衣袖口，大抵是旅行前收拾颜料盒时不小心蹭上的，已经黯淡不再鲜艳。

“我是个没什么名气的画家，只是因为喜欢才选择艺术。还有，别再对我用敬语了，大家都是老乡，别客气。”我喝下一大口黑咖啡，任苦味在嘴里横冲直撞。

“好。”他转过身笑了。阳光毫不吝啬地在小小的咖啡厅里大片大片地洒下，连深棕色的墙纸都被照得透亮，也让他整个人浸在绮丽的光影中，轮廓像幅画。

我转头看向街道，风扬起一位女子的头发，像金色的翅膀划过湛蓝如洗的天，很快便消失在视野里。有孩子在打秋千，短短的腿一蹬一蹬，脖颈尽力后仰，

感觉到自己离天空很近了，便爆开欢乐的笑声。老太太牵着一只大狗踱过广场中央的雕像，惊起一群栖在雕像上的鸽子，盘旋着打几个转，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挪威很美。”他站在我身后说。

“嗯。”

我喝下最后的咖啡，世界在苦涩中变得清澈。

03

我安定下来，成了那家咖啡厅的常客，渐渐和他熟络了。最初我们俩聊的都是关于咖啡和挪威，后来便直呼对方名字，以兄弟相称。

“没想到你对咖啡还了解蛮多。”他在下班时间给客人结账时抽空说了一句。

“我常常要画画到很晚，一开始用咖啡提神，慢慢也喜欢上了苦味。”我端着一杯浓咖啡，拉花在流淌的棕色里晕开，杯壁的热度渐渐传到掌心直至指尖。

“是不是有时候会觉得孤独？”

我没有立即回答他。最后那对客人拉开玻璃门走出去，

渐渐隐在如墨夜色当中。

“还好，习惯了。”

不管什么，到头来不还是“习惯”二字。成也好，败也好，光鲜也好，黯淡也好，最终都要归于平淡。我不想说我是没有人理解的，好像自己超然于世外不入俗流。多年经验告诉我要把寂寞当糖衣，不管本质会多苦涩，都要先享受它的甜。

“你看过挪威的日出吗？”沉默了一会儿他问我，我自然是摇头。

“我联系你，明天早起一会儿去看日出吧，真的很美。”他兴奋得有些孩子气，一双眼睛亮晶晶的。我没忍住，笑出声来。

04

直到并肩坐在山坡上，我还有些懵，天知道早起对我来说有多困难。眼看着睡意涌来头要沉下去，他一巴掌把我拍醒：“好好看日出，别错过了。”

天际浮起一道鱼肚白，第一缕日光从云层中探出头，接着亮光所及范围越来越大，直到深红色圆盘跳出

在天地间发出耀眼光芒。

四周都安静了，游客们目不转睛的欣赏着这如同文艺电影般壮阔的美景。我默不作声地转头看他，璀璨的晨曦勾勒出他的侧影。

像是感受到了我的目光，他回过头来在大片天光里笑了，伸手帮我理了理刘海。

“这是你心中的风景吗？”他的声音被风吹的有些渺远：“其实你不孤独。”

我没说话，支起画架，拿出背包里的颜料在画布上涂抹开。我画得庄重又温柔，用红和黄画出太阳，用灰和白画出远山，不时有金发碧眼的游客凑过来，看几眼后竖个大拇指。

他转头眺望远处积雪覆盖的山脉，我只看得到他嘴角上扬的侧脸。

整幅画快完成了，我拿着画笔，在右下方画了两个人并排坐着，好像整个世界都失去喧嚣。

收起画笔，我拍了拍他的肩膀，直视着那双潭水般深幽的眼眸指给他看我的画。

“这才是我心中的风景。”

我说着，不觉被天边的一抹红模糊了眼睛。

心 路

2017级10班 李坤骏

他们两家是近邻。

他们两家是世仇。

从爷爷的爷爷辈起，水生和陆启家就隔着三米宽的胡同对门而居。也是从爷爷的爷爷辈起，陆家和水家就结下了梁子。上上辈人究竟是有怎样的血海深仇，事情的缘起经过几代人的“口耳相传”，也早已失去了本来的面目，后人也只是模糊地知道水家因陆家家徒四壁，陆家因水家遭牢狱之灾，两家谁也没有占到上风。但仇视的种子却在两家人的心里生根发芽，几代人依然生生不息。

在水生刚懂事的时候，须发尽白的爷爷用颤微微的手指指着对面的陆家，说：“乖乖，听爷爷话，别和他家的孩子玩。”每次看到水生和爷爷搬着马扎走出大门，陆启家的爷爷总是拉起趴在地上玩得不亦乐乎的陆启，一声不吭地回家，“砰”地一声关上大门。直到水生回家，也不见他们出来。“他爷爷也不让他和我玩吧？”水生默默地想，心中不禁有些怅然。毕竟胡同

里同龄的男孩就他们两个。看到摇着蒲扇满脸皱纹的爷爷领着陆启出来，水生爷爷就毫不犹豫地拖起水生进家门，任凭水生身子扭成了麻花，爷爷也不为所动，连头也不回一下。

这就是书里写的“老死不相往来”吧。唇上长了层密集茸毛的水生想，回头看了一眼一脸青春痘的陆启，水生狡黠地笑了。

其实老死不相往来的只是两位爷爷，只要水生陆启和爷爷在家，两家的大门就从来没有同时敞开过，大有此路不通的回执。可是，自从水生、陆启同时进了学校的同一个班级，又被老师安排了同桌，他们不顾一个爷爷黑着脸，一个爷爷皱着眉，就撒开了欢儿地玩在了一起，他们四目相望了多少次才摆脱了四目相望。爷爷们虽然不痛快自己的孙子和仇人的孙子坐在一起，但谁也没有向老师提出要求，怕是不想给老师留下家长难缠的坏印象吧。

但爷爷毕竟是爷爷，第一天放学后两人走到胡同口，陆启扭扭捏捏脸涨得通红，眼泪在打着转，想给水生说什么，吱吱唔唔地什么也没说清。“我知道，你爷爷不让你和我玩。”水生大大咧咧地说，“没事，咱不在胡同里一起玩就行了。”陆启的小脸上挂着两行泪珠，他狠狠地点点头。

朝去暮来，两个小小的身影相伴朝霞与夕阳。

寒来暑往，冰面上的急速滑行，河水里的追逐嬉戏渲染了乡村的四野，洒脱不羁的欢声笑语留在了他们儿时的记忆里。

每天放学后，他们一前一后各自回家，各自向爷爷讲述一天里的趣事，只是从来不会有对门的那个他。

虽然爷爷们主要是看家护院，基本不出胡同，但水生和陆启还要防备着他们各自的爹。他们一年大部分时间在外打工，但有时也在家门口做些零活，说不定就会碰上他们。

一个清爽的傍晚，因为学校停电检修，水生和陆启没有晚自

习，他们一前一后经过村西大头家。大头个矮，坐在班里第一排，但头超乎寻常的大，人心眼好。他家在盖新房，大头请了假在家里帮忙。大头正端了一盆水出来，看见水生和陆启，忙不迭地放下盆，跑过来，压低了声音说：“你们的爹在我家盖房子呢。”说完，悄悄地使了个眼色。果然，水生的爹在给陆启的爹扔砖。他左右两手各抓起一块砖，先右后左，胳膊一抬，一块砖划出一道美丽的弧线，糟了！砸过去脑袋还不开花？可是，咦？砖已被陆启的爹稳稳接住，转身，“啪”，摁在抹好的水泥上。哦，虚惊一场，水生长吁了一口气，但见另一块砖也像长了眼睛一样落在陆启爹的手上。两人没有眼神的交流，但似乎很享受这流畅的配合。

水生爹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包烟，捏出两支，递给陆启爹，陆启爹打开火机，两人头碰头，用手护着火苗，点着一烟，深吐一口气，缕缕白烟在头顶缠绕，满脸都是惬意、满足的笑。原来老死不相往来的真是只有爷爷们了。“爹的爷爷也肯定不让他们一起玩。”陆启深有感触地说。

水生和陆启并排走在窄窄的胡同里，但心却像野驰骋在草原上，够敞亮。原来，路可以

在心里相通的。

奇怪，两家的大门都是大敞着的，陆启家传来了水生爷爷浑厚的说话声。两个冲进大门，水生的爷爷摇着蒲扇，陆启的爷爷坐着马扎，两人正在棋盘上厮杀呢！老年人的世界，孩子们真的不懂，他们一时愣住了，不知该如何开口。

水生的爷爷顿了顿，清嗓子说：“两家都不知道是

哪辈的仇怨了，你们打工的打工，上学的上学，我们老哥俩再不动，这条路就真的堵了，再也不会开通喽。”

陆启和水生会心一笑，“是啊，我们上学的上学，打工的打工，谁会想要走动起来呢。还是爷爷们开通。”两个互相做了个鬼脸。

心的大门敞开了，人人都会走上一条和谐友善的大道。

我不知道

2017级20班 陌竹

在阳光都忘记的角落

有一颗种子，无力地飘落

“我来自哪里？我是谁？”

在聚光灯照亮的地方

有一株小树，无助地瑟缩

“看哪，生命的奇迹，不屈的精神！”

在光焰烧灼的城市

有一柄枯枝，无言地叹息

“阴暗里的生命，终究卑贱！”

在烈火熊熊的炉膛

有一捧灰烬，无声地思索

“春天是什么？又在哪里？”

——对不起，这些

我都不知道

我也在思考

父爱沉默

2017级17班 李昔凝

半夜十一点了，我冲了杯茶放在桌子上，等她回家。刚坐下，“啵啵啵”，急促有力的敲门声响起，我跑去开门，却见一身蓝色制服的警察，猎鹰般的双眼直盯着我说：“您女儿涉嫌聚众施暴，致另一女孩受伤，现已被我方拘留，请您跟我走一趟吧。”

我是一个爸爸，单亲爸爸，有个女儿，今年在最好的高中读高二。她妈妈在她中考完不久走了，肝癌。以前我总在外地工作，一年回不了几次家。她妈妈走的那天我还在重庆开会，等我回来，已经晚了……因为这，我调了工作，回了家乡。我记得那么清楚，我拖着行李回家的那一天，进门的那一刻，女儿只给了我一个冰冷无情的笑，然后就只是背影……两年多了，她跟我说的话不超过二十句。

她也一定不知道我很爱她。

女儿出门总会带着钥匙，是以前她妈妈用的那把。这样

我们各自回家，我总希望能遇上她，可她一定在避着我。那天早上，我像往常一样站在窗户外目送她离开，其实我知道她每天都不是去学校，而是跟门口等她的那几个奇装异服、发色奇怪的年轻人去玩。我心想她开心就好啊，可，我怎么也没想到啊……

……

没顾上穿外套便出了门，门口红蓝交替闪烁的警灯刺得我眼睛生疼，不由眯上了眼，拿出手机在信息里写好“爸爸这就去”，在按发送键的时候，意识到她这时候应该收不到了。收起手机，手攥紧，又出了汗，展开手在裤子上来回地擦。车里没开暖风，很冷，额头上却出了汗，我害怕，真害怕她再想不开，去找她妈妈了。

车子停下，终于到了，我冲进里面，她散着头发，低头坐在那，像只出生在草原上跑的自由豹子突然被关进了动物园……我心里一阵疼。她也一定知道我来了，却连头也没抬一

下。我跟警察说了我家的情况，警察又瞥了一眼坐在旁边的她，自言自语地说了句：“怪不得……”

女儿还不能回来，我独自回到家。要来了那位受伤女生家长的电话，一个劲儿地道歉：“您什么条件我都答应，只求您别告法庭，我就这一个女儿，……求您了……四十万？……那把您卡号发给我……”挂掉电话，我终于长吁了一口气。这四十万是我十年的积蓄，本是想等到她结婚再给她的……

我去了楼下对面的 ATM 机，点了转账，输好卡号，又认真地核对了三遍，最后点了确定。

第二天一早，我便给那家长发了短信。他回复说钱收到了。那一瞬间，我竟然哭了……

警察局来电话，说是女儿可以回家了。我去菜市场买了很多菜，又买了牛肉和小排，开始做饭。做好满满一桌子菜，六点了，天渐渐黑了……

“咚咚咚……”我冲去开门。

命

2017级17班 周若彤

是女儿,她把我一把抱住,带着哭腔在我耳边说:

“我知道,我都知道!警察都告诉我了。爸,我知道您太不容易了,对不起……”

“没事啊,没事,回来就好……”我眼角含泪。

“爸,我钥匙丢了,你以后要给我开门,爸,我好饿啊……”

“嗯!”我答应道。

……

女儿啊,你要记住,爸爸很爱你,小时候我没有陪在你身边,看着你一天天长,听着你娇滴滴地冲我撒娇,不知你的小坏毛病,而像其他爸爸一样训斥你。你妈妈去世那天,我收到消息便往回赶,可那天雾大,飞机都被延迟了,我只好去坐火车,等到我到医院已经……是爸爸不好,只想着赚钱忘了多陪陪你们娘俩,是爸爸不好……其实,女儿啊,天底下所有人对你的爱加起来都不及爸爸妈妈对你的爱。

可是,这些话我从来没有对她说出口。女儿啊,也许我永远都无法弥补你童年时父爱的缺失,但我现在和以后会给你更多的理解和关爱,而你一定也会慢慢懂得,对吧?



说书人扶着拐杖上台,步子缓慢而沉重。

左腿一跛一跛,是受过伤的。

他沉吟许久,黝黑粗糙的手颤巍巍的,执醒木,木头相碰的声音伴着苍老悠长的嗓音。

“五十几年前,咱文县有个军阀家的大少爷……”

壹

那是个军阀割据混战的年代,民不聊生。

陈将军却为人和善,极受爱戴。陈家大宅坐落于文县深处,连上面的兽首铜环,都分外慈祥。

元亮是陈家长子,与陈太太长得极相像,一双大眼睛仿佛水洗过一般,干净澄澈。

元亮八岁那年,阿么出生,府里上上下下喜气洋洋。

“元亮,文县是我们的家,需要我们守护。弟弟是我们的家人,你也要守护。”陈将军起誓般地对元亮说。

“爹,弟弟真可爱,我好喜

欢他。”元亮不解刚刚爹说的话,只是没来由地快活。

贰

近几日不知怎么的,文县流传起将要打仗的消息。

“元亮,你过来。”陈将军摆摆手,把元亮抱在膝上。

“元亮,爹娘要出门一趟,你要记得答应过爹的话,守护弟弟,守护文县,府里的叔婶们都会帮你的。”

元亮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旋即露出一个阳光的笑容。

叁

陈将军这一走,就是好几天。

元亮坐在空荡荡的正厅里,装饰用的古董青花瓷已经被仆人拿走了,府里的叔婶位走了好几个,爹骗人,他们不来帮我,等爹回来,一定叫爹骂他们一顿!

怀中阿么突然啼哭起来,不像是饿了,像是无助的,难

过地哭起来。

“阿么不哭，爹娘就回来了，爹娘一定会回来的……”元亮安慰着弟弟，又偏是安慰自己。

阿么似乎是听懂了哥哥的话，不再哭了，睁着眼睛盯着元亮。

肆

“大婶，我求你喂喂我弟弟……”元亮哀求一个坐在路边石上喂小孩的妇女，把阿么轻轻递到她面前，像一只小心翼翼的幼兽，水汪汪的大眼睛里惴惴不安和期盼快要溢出来了。

许是念及陈将军往日的恩情，那妇女接过阿么象征性地喂了几口，脸上满是不情不愿。家里下人全部都走光了，包括阿么的奶妈。

这种近似乞讨的生活过了几天，元亮和阿么都瘦了。

元亮摸着弟弟的不再肉嘟嘟的小脸，满是心疼。

“爹娘就快回来了，阿么阿么，我们再坚持一下好不好？”

伍

家里突然来了一个陌生人。那人毫不客气地坐上八仙桌的上首，元亮很不高兴。

“你快下来，那是爹坐的地

方。”

“大少爷，你爹不会回来了，这府邸是我的了。你爹不要文县，不要你了！”那人笑着，把玩着手里的茶杯，语气如同在逗弄一个玩具。

“不要……文县……不要我和弟弟……？可爹爹明明说过要守护的……”如同一记炸雷，元亮僵住了。

“陈将军擅离文县，在途中被人暗杀，我是来接管文县的。陈将军也够傻的，好好的放着将军不做，非要去管文县边陲的几个贱民。这样一来，你也不是什么大少爷了。至于这个小的嘛……”那人不经意间望了一眼阿么，目光里满是鄙夷和不屑。

“留着也是麻烦！”一个戏谑的声音从元亮的头顶传来，一只大手轻轻松松地把阿么夺了去。

“你还我弟弟！还我弟弟！……你个大骗子，爹娘就要回来了！”元亮跳起来，像愤怒的幼兽，眼中似有火在燃烧，沸腾了那汪清水。

随着一声重物落地的声音，弟弟的啼哭戛然而止。

领子被人揪住，身体仿佛飞了起来，元亮落在

宅门外，激起一片尘浪，匾额上明晃晃的“陈府”二字，反射着阳光，刺得元亮的眼睛，流下泪来，生疼。

“爹娘……对不起，我没有守护好弟弟……阿么，哥哥不好，哥哥害了你……对不起，对不起……”元亮不住地道歉，手中抓紧一把黄沙不放，捏得指骨泛白。随后又是一声枪响。

陆

“啪！”醒木又是一响，将人们的思绪从遥远的五十年前拉回到现在，如梦初醒。

“后来啊，陈将军真的没有回来，也不会再回来了。陈元亮消失了，没人知道他去了哪，也没人关心，陈家也就渐渐被忘了……”

苍老的声音明显带了丝疲惫，仿佛用尽了全身力气般。说书人别过脸去，用满是油污的袖子狠狠揩了把浑浊的眼睛。

像是要抹去积在心里半生的尘。



项羽之死

2016级11班 刘刚

【琴书】闲言碎语且不谈，说一说楚汉相争起狼烟。会听书你望彭城看，楚霸王项羽坐在殿金銮。这一天项羽心中烦闷，他一心大街上边去游玩。刚刚来到大街口，看一个先生摆卦摊。我一奔招牌留神看，那上边字字行行写得全。

楚霸王项羽



【白】这一年正是公元前207年，项羽在彭城自立霸王。这一天项羽出门散心，正走到大街口，看到了一上算卦的招牌，项羽往招牌上一看，不由得愕然一惊。

【大鼓】项羽一愕然，招牌写得全。卦银要五两，不准不要钱。隔山能算山多远，隔海能算

海多宽。乌鸦从我头上过，算它的翎毛全不全。孩童找我把功名看，姑娘找我问姻缘。老者让我给他算一算，我算他阳寿还有多少年。商人找我算一算，我算他生意赚钱不赚钱。大臣找我算一算，我算他升官还是贬官。就是那霸王项羽找我算，我

算他能坐几年的锦江山。灵不灵当场来试验，准不准过后方知全。楚霸王从头到尾看一遍——

【琴书】心头搓起无名烟。暗暗都把先生怨。你不该彭城里边说大言。今一天我让你给我算，算不准杀你命归天。想到此回到霸王府，打扮成老百姓

来到大街前。叫起众人闪闪闪，你让我顶到里边把课占。众人一听让了路，项羽来到卦摊前。叫声先生给我算一算，你算我是个百姓还是个官。

【白】项羽说：“先生，你算算我是干什么的。”先生说，“你把你的生辰八字报上来。”项羽说，“我是甲子年甲子月甲子日甲子时的所生。你算算我从小到大都干过什么事。”

【琴书】先生说：“你的个生辰八字生得好，命里生就不平凡。我算你七八岁跟着叔叔学写字，九、十岁一柄长剑占人先。十一二学习排兵对布阵，十三岁文武不成好贪玩。十四岁你也曾力举千斤鼎，十五岁观看皇驾发狂言。十六岁在家交朋友，一晃光阴整八年。二十四起兵反秦威名大，二十五保着宋义主帅元。二十六杀了宋义你当元帅，二十七破釜沉舟动戈干。二十八逼着各国献降表，二十九扶保怀王龙一盘。三十岁收服黥布一员将，三十一斩了王离收单邯。南征北战有几载，四十岁兵困函谷关。

四十一大摆鸿门宴，四十二定都彭城坐江山。如果先生我没算错，大王你今年可是四十三？”这先生从头到尾算一遍，喜坏了项羽虎将官。出言我没把别人叫，先生你真是活神仙。你把我一生事情都算准，你算我还能再活多少年。先生摆手说拉倒吧，大王啊，我算得不好你会烦。

【白】先生说：“大王，不是我不算。我给你算长寿。你高兴，我给你算短命，你还不杀了我吗？”项羽说：“不碍事，你只管算，算长算短我都不生气。”先生说，“好。”

【大鼓】这先生阴阳八卦占算清，他给着项羽算年龄。掐动三山算一算，又把大王口内称。你要问能活多少岁，我算你四十五岁丧残生。这先生说出一个四十五，恼了项羽人一名。杂毛老道破口骂，你不该大街之上胡乱明，想当年有人给孤算过卦，他算我活到七十还挂零。你为何折我阳寿二十五岁，孤王我今天杀你命送终。项羽他举起拳头要动手，“慢着。”先生把话说清。

【白】先生说：“大王你别打，你不是问你那二十五年的阳寿去哪了吗，我告诉你。”

【琴书】先生开口尊大王，你可曾记得当年事一桩。你率

领大兵进关后，二十万降卒死得多悲伤。秦二世被你来杀死，又死了秦朝王室一大帮。杀伤人命还不算，最不该一把大火烧阿房。大火烧有三天整，百姓怨恨遭祸殃。老天爷看你杀人放火，你十年阳寿都去光。

【白】先生说，“有这事吗？”项羽说，“有，这是我多杀人命的后果，该用阳寿抵偿，不亏。那还有十五年呢？”

【琴书】你与那汉王刘邦曾结拜，你两人拿香磕头对上苍。你打下函谷关一座，贬他去当南郑王。鸿门宴前杀心犯，一心要害兄长刘邦。老天爷他看你

不念手足义，五年阳寿都折光。【白】项羽说：“这是为了打天下。”先生说：“谁让你们两个结拜的？既然要天下，当先不结拜不就完了嘛。”项羽说：“我违背当先结拜的誓言，对不起结义大哥，该去五年阳寿，那还有十年呢？”

【琴书】范增忠心把你保，到后来辞官不做回家乡，你不该听信奸贼话，派刺客杀了范增见阎王。范增他一点忠魂把你告，你五年阳寿又去光。你也曾扶保怀王掌社稷，到后来你贬了义帝自立王。定计暗害楚天子，老天爷把你的五年阳寿都去光。打打算算你合合账，是不是二十五年都去光。项羽我

听到这里眼含泪，算命先生叫短长，孤王如今已知错，能不能给我添寿阳。这先生摆手倒说不好办，你身后站着大汉王。他骗得项羽一转脸，回头看不知先生在何方。

【白】项羽正在四处张望，“啪！”，一个刺帖落到他怀中。

【琴书】楚霸王打开刺帖细瞪睛，那上边朗朗小字写得清。上写着别当我妖，别当我怪，别当我深山得道狐狸精。别当我是哪一个，我本是张良的师父黄石公。特地点化将军到彭城，马上汉王刘邦发兵马，韩信挂了帅元戎。出离南郑中原进，要夺中原的锦江宏。你失了民心难取胜，被困就在垓下城。四面楚歌军心乱，虞姬她自刎死在你怀中。你带领八百英雄汉，连夜闯出大连营，渡过淮水伤亡重，在阴陵中了农夫计牢笼。你手下骑兵只有二十八个，大战东城显威风。寡不敌众难逃跑，胁生双翅难腾空。在乌江送出自己的乌骓马，人头送给了吕马童。五人分尸领功赏，死后追封为鲁公。将军不要难难过，你的英名万年青。项羽我看罢帖眼含泪，哭啼啼回到王府中。这就是项羽之死一小段，唱得不好恁多包容。



诛韩信

2015级 11班 龙图阁

第一场 君臣定计

(吕后坐定,四个宫娥左右排列,萧何上)

萧何:(白)

沛县起兵扶汉王,平定天下斩霸王。

调和阴阳为丞相,一世英名万古扬。

某,汉高祖驾下为臣,相国萧何是也。扶保汉王刘邦平定天下,如今山河一统,不料陈稀造反,万岁御驾亲征至今未归。今闻吕皇后相唤,不知何事。

(萧何转身而入未央宫,太监引萧何至吕后面前跪倒,山呼千岁)

吕后:(唱)【西皮流水】

一见相国跪埃尘,

哀家开口把话云。

万岁征战山河定,

唯你萧何是忠臣。

三百文官四百武,

赤心保汉有几人。

请相国大胆开言论,

满朝文武谁有反心。

萧何:(白)这个么。禀娘娘,满朝文武无一人有反心。

吕后:(白)萧相国,不要惊

慌,起来答话吧。你说满朝文武无一人有反心,这就是在欺骗哀家了。哀家怎么听说韩信与陈稀勾结造反呢。

萧何:(起身,白)

娘娘,淮阴侯对我主历来忠心,怎么会造反?

吕后:(白)那韩信居功自傲,现在虽不反,难保今后不反。依相国之见,若韩信起兵造反,何人可挡?

萧何:(唱)【西皮流水】

看起来吕后定下计一桩,

一心要害三齐王。

韩信功高有威望,

她怕韩信谋家邦。

有心为他把情讲,

惹火烧身遭祸殃。

君主寡恩俱一样,

且扫自家瓦上霜。

(白)娘娘,如此说来,淮阴侯、三齐王韩信确有反心,依娘娘之见……

吕后:(唱)【西皮散板】

相国素来智谋广,

还请相国拿主张,

兵不血刃把韩信绑,

暗地杀他见阎王。

萧何:(低头沉吟片刻,白)娘

娘。

(唱)【西皮流水】

娘娘不必把心担,

为臣已有巧机关。

如此如此这样办,

可杀韩信染黄泉。

吕后(白):好

第二场 过府请信

韩信:(上场,白)

伐魏灭齐霸王囚,

忠肝义胆保汉刘。

万里江山某平定,

淮阴威名贯九州。

某,韩信是也。汉高祖封某大将军,平定天下,封齐王,后贬为楚王,又贬为淮阴侯。某好生烦闷也。

(韩信上坐坐定,蒯通上)

蒯通:(白)侯爷,臣有一言奉上,可助侯爷排忧解难。

韩信:(白)你有什么话,只管说来。

蒯通:(唱)【西皮流水】

开口尊声淮阴侯,

臣有一言解忧愁。

功高震主人难救,

早晚难免斩人头。

当初对议杀机露，

汉王不想把你留。

若能听我良言劝，

起兵反汉坐龙楼。

韩信:(唱)【西皮流水】

骂一声奴才理不当，

且听本侯说比方。

当初登台拜大将，

知遇之恩永记心房。

若非汉王皇恩浩荡，

怎能官拜三齐王。

天下兵马某执掌，

就该忠心保汉皇。

再敢胡言庭堂上，

立斩剑下一命亡。

(门军来报:萧丞相到了。韩信迎接,蒯通退场)

韩信:(白)相国光临,寒舍蓬荜生辉,请。

萧何:(白)三齐王过谦了,请。

(两人至堂上坐下,两边上酒宴。两人对座饮酒)

韩信:(唱)【西皮导板】

命人撤杯换大斗

【转流水】

淮阴侯尊恩官细听从头。

当初投军名未露，

汉王不用我的计谋。

一怒之下某逃走，

相国追我来到了古城楼。

汉王驾前保奏，

登台拜将封王侯。

今生难忘你恩情有，

这一斗薄酒你要饮下喉。

萧何:(唱)【西皮流水】

一伸手接过酒一盞，

两行老泪顺腮边。

当初与他恩情不浅，

听他提起心羞惭。

罢罢罢,情义且一旁闪，

定下杀人计连环。

暗叫贤弟你别怨，

杀你也为保江山。

(白)贤弟呀【西皮流水】

贼陈豨巨鹿造了反，

一道反表进长安。

汉王亲征三月半，

斩了陈豨奏凯还。

未央摆下庆功宴，

宴请文武众官员。

贤弟武将为魁首，

还请赴宴走一番。

韩信(唱)【西皮流水】

年纪老迈血气衰，

十天半月生病灾。

小弟正把大病害，

不能赴宴开开怀。

萧何(唱)【西皮流水】

笑贤弟欺我太不该，

万岁爱你是将才。

听你有病他心挂碍，

请你务必进宫来。

韩信(唱)【西皮流水】

承蒙万岁把某爱，

浩荡皇恩记心怀。

来来来满饮杯中酒，

明日三更赴宴来。

第三场 血染未央

(韩信萧何同上)

萧何:(唱)【西皮慢板】

定计诓来三齐王，

二人携手进未央。

韩信:(唱)【西皮流水】

奉旨进宫饮酒浆，

不由心中好慌张。

萧何(唱)【西皮流水】

繁星寒风明月朗，

今夜要斩架海梁。

韩信:(唱)【西皮流水】

不见文臣与武将，

独行宫道透骨凉。

韩信:(白)相国,前方已到未央宫,如何不见文武众臣呢?

萧何:(白)淮阴侯休要多疑,万岁有旨,命众臣四更赴宴。唯你我二人三更入宫,与万岁谈心叙旧。

韩信:(白)原来如此,相国请。

(一太监上)

太监:(白)万岁有旨,请相国先入宫中,三齐王在宫门外稍候片刻。万岁要亲迎齐王入宫。

萧何:(白)三齐王,万岁亲迎,礼节不小,本相先行一步了。

韩信:(白)相国请便。

(萧何与太监退场,韩信独立官门外,四处打量,吕后与四名武士上场)

吕后:(唱)【西皮散板】

见韩信四处用目洒，

不由得哀家咬银牙。

喝令武士来拿下，
押进宫来审问他。

(韩信见吕后来，正要见礼，武士一拥而上，绑了韩信，押进未央官。吕后坐定)

韩信:(唱)【西皮流水】

闪闪虎目仔细观，
不见文武众百官。
哪有汉王刘季子，
唯又吕后坐上边。
宫娥彩女两旁站，
个个手中拿竹签。

看起来韩信我今日中奸计，
死里逃生比登天。

吕后:(白)韩信，你可知罪？

韩信:(白)臣不知罪犯哪条。

吕后:(白)未央宫不许外臣擅入，你单人闯深宫，分明是谋朝篡位，刺王杀驾。

韩信:(白)臣奉万岁旨意入宫饮宴，萧相国可为臣作证。

吕后:(白)萧何何在？

韩信:(白)被一太监唤去。

吕后:(白)胡言乱语，岂能容你，竹签伺候。

韩信:(白)娘娘，万岁当初封臣见天不死，见地不死，见刀剑不死，今日如何斩我？

吕后:(白)你往上看，

韩信:(白)芦席遮天；

吕后:(白)往下看，

韩信:(白)红毡铺地；

吕后:(白)宫娥手中看，

韩信:(白)竹签。啊！

(唱)【西皮导板】

淮阴侯未央深宫遭捆绑，

【转流水】虎目滔滔暗思

量。

自幼学艺名师访，

学成忠心保汉皇。

用兵如神智谋广，

逼霸王自刎在乌江。

恩威并施收齐地，

(唱)【西皮二六】

尊相国休要低声泣，
我有一言你细听端的。

想当先吴越刀兵起，

越王勾践作奴隶。

多亏了文种定巧计，

美人计才把夫差逃。

那勾践一雪国耻开社稷，

斩了文种命归西。

吴国有个伍子胥，

他也曾救驾到禅宇。



背水一战擒赵王。

义释左车心坦荡，

保大汉万里江山固金汤。

可怜我汗马功劳随流水，

可叹我一点忠魂付汪洋。

鸟尽弓藏自古一样，

管他冤枉不冤枉。

(萧何在屏风后，低声啜泣，韩信听见)

韩信:(白)萧何相国，我有一言，你要听了。

斗宝会宝鼎他举起，

兵伐楚国鞭打楚王尸。

吴王听信贼伯嚭，

伍子胥城门悬目死得屈。

这都是君王寡恩义，

我韩信死在阴曹忠心不移。

你定计害我我不气，

劝你保重不要身首离。

(武士接过竹签，扎死韩信，

剧终)

偷来的时光

2017级27班 张宇航

夜黑得致密
世界守口如瓶
黑夜沉默着低头
像个邮箱,簇拥着梦中的人

一盏灯,在暗的屋子里
撑开了一个角落
桌上横着一本书
灯是柱,书是梁
里面放着偷来的时光

妈妈的深夜和白昼一样
她是心里装满故事的精灵
用偷来的时光享受惬意

那偷来的时光
是妈妈的海洋
满肚子的秘密无处盛放
只好投进世界的邮箱

命途不顺有怀

2015级21班 渊龙

冷月泣泪结寒冰,浮生幻梦终成空。
流水光碎千万点,斜风叶落三两声。
金樽吴钩弃亭上,蕙纈兰佩沉江中。
醉里观剑应悲叹,铁马入梦学放翁。

游故园旧池

2015级 诗云

痛饮乘兴到水亭,少时竹马几经行。
乱台萤映三更月,满池碎萍一天星。
荷间夜露生还散,草上微烟灭复明。
天涯倦客风流尽,阶前籍卧任醉醒。

忆昔

2017级2班 薄常乐

周末至老城探亲,所目皆荒凉之景。偶遇一老工,与之谈,忆昔油田全盛之景,其情哀伤。感其言,记之。

岁过古稀世事迁,往昔荣耀散云烟。
井盘空立望天泣,韶龢无忧乐斗丸。

哀三国

2015级 诗云

(一)哀魏

乌巢粮草付劫灰，赚得天子不西归。
金马重门材济济，铜雀高台殿巍巍。
玉护螭纽帝号少，铁锁楼船霸业微。
百年心事成何计？五陵应是奠新碑。

【注】螭纽：汉蔡邕《独断》载，天子玺以玉螭虎纽。

哀蜀

卧龙难起汉祚虚，掩泪青史自唏嘘。
三分一策终未用，六韬八阵又何如？
木牛易主朝自寐，铁马囚络夜悲呼。
于今白带归江底，浪里时闻恨托孤。

【注】白帝城，刘备托孤处，今为三峡库区所淹没。

哀吴

从来江南不雄图，碧血千年恨未舒。
埋金王气何时聚？平楚荒烟到今无。
野碑藓苔阴致雨，残宫蔓草夜啼乌。
我今怀此惟欲醉，典衣质帽时相沽。

【注】秦始皇曾命人在江南埋下黄金以镇压王气。



中唐演义(七)

2016级11班 龙图阁

第十三回 救玉堂胡云下山 战无霸徐林破阵

书接上回。且说玉堂随了童子进洞，见那黄山老母坐于台上，玉堂上前拜道：“仙师在上，弟子黄玉堂拜见。”黄山老母望他一望，道：“无量佛，贫道乃脱世之人，怎受将军大拜。不知将军今日前来，所为何事？”玉堂道：“只因北海岛金壁峰摆星门阵，弟子奉元帅将令并军师哥哥之命请胡云公主下山破敌。”黄山老母道：“胡云已丧，如何请得？”玉堂复跪行几步，磕头道：“弟子知有负公主，然今特来登山只为一见，望吾师开恩，许吾得见。”黄山老母道：“你既不信且随我来。”便在前领了玉堂，朝后堂行去，转过数洞，老母遥指一棺道：“你且看那棺内为何人？”玉堂果真望去，不觉大惊，那胡云躺在棺内，早已五官塌陷，面现青白，玉堂悲苦道：“若非吾一念之错，怎至于此？”黄山老母上前道：“胡云既见，速当归去。”玉堂无奈，只得辞了老母离洞。

玉堂且行且哭且思，暗衬道：“今请不回胡云，回营必然丧命，不若死于此处。”便径行至前方大树下，解下丝鸾带，挽个扣搭于树上，脚下以石块垫了，将头伸入扣中，双脚一蹬，早已悬空。眼见得玉堂死于此树下，忽听啪的一声，那带已断，玉堂摔于地上，一人喝道：“将军立于天地之间，怎可如此轻生？”玉堂顺声望去，却见树后闪过胡云，玉堂大喜道：“公主原未死，万幸。小将一时不明，有负公主。”胡云本万般怨恨，因见他跪地讲情也只把个无名火尽消了，只扶起玉堂道：“将军回心，奴亦释怀，过往已逝。你我且同见师父。”便携了玉堂，复归洞去。

黄山老母见他二人到了，不觉叹道：“此乃天意，非贫道之力可解。”玉堂与胡云参见已毕，胡云道：“师父，徒儿欲下山破阵，不知此行吉凶如何，望师傅指点。”黄山老母道：“此事吾已尽知。那北海岛金壁峰道业远在千年之上，为一方祖师，便是东天小教主孙百灵也奈何他

不得。也亏得大唐气数未尽，有十数代未传，金壁峰亦不敢强违天意，多犯杀戒。故此星门阵权可阻唐军几日，也易破得。只是徒儿你破阵之后只可速速回山，不可贪恋红尘。若不然，你一生性命断送在个情字上也。”胡云称是，便带了一应法宝兵刃，同了玉堂，下山直奔唐营。离营尚有十里，早见岑正雄率众将等候，胡云下马欲拜，正雄拦道：“公主不计前嫌，助吾等破阵，本帅感激不尽。”胡云道：“奴别无所求，但愿城破之日，可保奴父王性命。”正雄道：“自是如此。”众人具回营去，正雄使人下战书，约于三日后破阵。

且说那破阵之日已到，众将用罢战饭，集于帅帐听令。徐林手把令箭，喝一声：“众将军，今日本军师令尔等出战，一切只应吾令，不得有违。”众将称是。徐林持头支将令，道：“王杰听令，命你率三千本部兵马，青旗青甲，从阵间小道杀入中军，取木克土之意，斩中军守将首级来献。”王杰领令。徐林持二支大令，道：“朱超听令。命你率三千

本部兵马，赤旗赤甲，从西方杀人，取火克金之意，斩西方守将首级。”朱超领令。徐林又令季兴率三千兵马，黄旗黄甲，自北方杀人；令李凯率三千军马，黑旗黑甲，自南方杀人；令曹豹率三千兵马，白旗白甲，自东方杀人。三将皆领令去了。徐林令道：“彭得龙听令，令你率本部兵马五千，攻占阵东青龙营。”彭得龙领令。令陈得虎攻占阵西白虎营，许金龙攻占阵南朱雀营，韩玉虎攻占阵北玄武营。三将称是。徐林复执令道：“柳刚、苑迎香、薛真、苏芸、黄玉堂、胡云公主听令，令尔等直取阵心法台，金壁峰若放宝，胡云公主可尽收来。”六人领令。徐林又道：“大哥史浩龙与岑元帅、程元帅可率大军在后，见前方众将破了阵，即刻率军攻关，必下铁砂关。”三人皆依令而行。

唐营众将皆按军师调遣，各率军马杀入阵去。王杰手提大棍单朝中军杀来。那把守中军者乃辽东大将黄丙奴，黄柄奴见王杰来势厉害，也挺兵刃相斗，二人一场好杀，但见：

二将交锋心不善，各人各把神威现。这一个一心直捣五国府，那一个一心杀上金銮殿。这一个棍打天灵盖，那一个刀劈前门面。来往战有十余合，柄奴口中鲜血溅。

王杰一棍打死黄柄奴，心中大喜，朝番兵只顾杀来。那朱超率军至西方番队，见兵山兵海，心中好不快活，舞动大棍只顾杀去，正见西阵头主将山一本，两人通名报姓，杀在一堆战在一处。山一本虽为辽东有名大将，怎抵的朱超这般英雄？十合便叫朱超打下马去。朱超率军入阵只朝人多地方杀来。再说季兴率了三千军马至阵北，见守将北者乃当日兵困四门时西门守将巴力，不觉大笑道：“败军之将，焉敢阻吾？”挺棍迎住，大战三十合，暗思道：“怪道当日遣他守营，直这般厉害。”悄悄趁二马错镫之际，回手一棍，把巴力脑浆亦打出来了。季兴指挥众军入阵，正杀之间，见李凯腰悬一人头，率军杀人。李凯见季兴问道：“军师教我等取番将首级献上，你怎不割他？”季兴道：“头已打碎，割他不得，只好多杀些番兵番将去补吧。”二人合兵一处，杀得痛快。且看曹豹杀入东方，使开大棍如入无人之境，打死阵东守将海一亭，尚嫌不过瘾，一心寻个狠些的杀杀。五杰大将各率军马把个五行外阵冲散，彭得龙亦率五千军马直冲青龙营，欲知彭得龙杀青龙营如何，且看下回。

第十四回 金壁峰收阵回山 胡云女含怨自刎

书接上回，那彭得龙领兵观那青龙营，果现龙势，暗思道：“自古强龙难压地头蛇。不若如此如此。”令诸军排开长蛇之状，贴近龙身，各舞火把喊杀冲来。青龙营乃依山而设，四旁草木又盛，不提防彭得龙令诸军放火，番兵躲闪不及，烧死者多数。陈得虎到得白虎营前，暗暗命人四处为主，一声梆子响，四起杀来，白虎营未防背后，倒被杀散了七停。许金龙韩玉虎各率本部五千兵士，杀开朱雀、玄武两营，不多时，那四兽营已遍插大唐旗号了。

再说金壁峰居法台上，见三男三女如飞般杀向法台，忙祭金钟欲扣住那六将，胡云公主看得真切，祭收宝法篮，念动真言，早把金银钟收去。柳刚、黄玉堂、薛真、苏芸便一拥而上，各舞兵刃，欲掀倒法台，苑迎香、胡云以宝物相护。金壁峰见六人冲来，又望五行、四兽俱破，不觉动了无名之火，犯了杀心怒嗔，大喝：“贫道一世英名焉坏于此阵。”取诛仙剑祭在空中，口中只顾念动真言。不多时那诛仙剑散万道神光，把个星门阵盖得严实，阵中飞沙走石，五杰四将皆难寻路。柳刚等六将教诛仙剑困于正中，苑迎香与胡云把宝贝尽皆放起，亦挡他不住，

但见：阴云遮天阵风狂，欲斩男女众虎狼。今朝不破诛仙剑，怎保万里锦大唐。

那众将正在危急时刻，忽闻空中仙乐缥缈，却是一鹤衔法旨到阵中，金壁峰接过，见是师父法旨，哪里怠慢，大拜数拜。看时，上写道：“壁峰吾徒，尔殊不知大唐中宗气数未尽，你怎敢拦他，摆下仙阵，伤唐将性命。为师念你一念之德，叫你回山，休再违天地正道，好生修炼。”金壁峰见了师父旨下，哪敢不遵，只得道：“天意如此，吾怎相违。”遂收了诛仙剑，自驾云去了。金壁峰回山，那星门阵怎抵得过唐将冲杀，顷刻掀了法台，番兵大乱。岑正雄一见，下令攻关。但见那火石火箭雨点般打来，唐将把个番兵杀得只恨爹娘少生两只脚。那薛真在阵中左冲右砍，只寻佳元恶。佳元恶却在后阵头躲避，薛真登上高处，早望得清楚，策马只朝佳元恶杀来，佳元恶怎敌得过薛真，未及两合，薛真生擒佳元恶，缚于马下。岑正雄自率人杀入铁砂关，正遇祖无霸，唐、东二将二番交战，好生了得。战有五十合，岑正雄大喝道：“祖元帅，你铁砂关已失，还战怎的？”祖无霸一望，却是史浩龙、程游之早夺了关口，祖无霸喝声：“恨杀本帅！”便欲拼命，两旁偏将拦住，拥了逃了。

岑正雄入坐铁砂关帅虎堂，众将前来献功。柳刚斩司马云司马海，史浩龙献大东安首级，黄玉堂献副帅安达首级，苏芸献大东平首级，五杰四将各报战功。惟薛真生擒佳元恶，岑正雄另寻得薛母尸首，设下灵堂，将佳元恶活祭了，薛真大哭一场。岑正雄至胡云面前道：“公主高义，助吾等破阵，若不念旧恶仍配于五弟如何？”胡云听得此言，正合心意，不由大喜，把师父之言早抛于脑后，拜谢元帅。

当夜铁砂关张灯结彩，与黄玉堂与胡云公主完婚。胡云公主坐于床上，满心欢喜，只待玉堂来，她哪里知玉堂心思？玉堂暗思道：“这番邦女子性烈勇武，怎比得过大唐女子。且今星门阵已破，用她不着，娶她作甚。”心中自千百个不情愿入洞房，却是把当日在松林誓言与黄山上话俱忘了。推门入房，径奔床前，草草抽了盖头，道：“公主，吾已掀了盖头，交杯酒亦不必饮了。天色已晚，各去安歇。”胡云听此言，吃惊不小，忙道：“将军尚嫌奴乎？怎不记在黄山时那般恩义？”玉堂道：“昔者在黄山，只为请汝破阵。皆因四哥必要我请你，请你不回，吾命难保，亦为无

奈之举。”胡云哭道：“将军怎如此心狠，全不记奴为你反了自家父王，破了自家阵法，如今有家难奔有国难投。”玉堂道：“公主恩义，来时当报。”胡云听得此言，抽镇宅剑来，横于肩上，道：“黄玉堂，奴非无耻之辈。你两番相戏，尽伤于我。奴今死于汝洞房之内，亦心甘情愿。”言毕，剑锋处，胡云尸横于地。真正是：

可怜忠义贞烈女，化为春闺梦里人。

玉堂见胡云公主已死，惊慌不已，欲待瞒过，又恐叫徐林识破，无奈，只得前往帅虎堂谢罪。众将闻胡云公主自刎，叹息一番。岑正雄大怒道：“公主虽则自刎，亦为你所逼。左右与我把这无情无义之辈拿了砍了。”徐林在旁喝道：“元帅且慢，玉堂虽是无情，于法却斩他不得，望元帅容他戴罪立功。”柳刚道：“元帅，且看结义面上，饶过他罢。”程游之亦道：“岑元帅，临阵斩将，于吾军不吉，元帅饶他死罪罢。”正雄大喝声：“既是众将求情，且饶你死罪，与我杖责七十。”玉堂谢了恩，领刑不提。

次日，岑正雄升帐，呼道：“众将军，今往前五十里，便是五国城，为辽东京都之所在。此番前去，必讨来降表。”众将答应。欲知玉堂遭天谴、三战祖无霸、要表还朝，且看下回。

